



紫光国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8 年 03 月

第一节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赵伟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秋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典洪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2017 年末总股本 606,817,96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7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2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62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7
第九节	公司治理	44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35

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紫光国芯	股票代码	002049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紫光国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紫光国芯		
公司的外文名称	Unigroup Guoxin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UG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赵伟国		
注册地址	河北省玉田县无终西街 312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064100		
办公地址	河北省玉田县无终西街 312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64100		
公司网址	www.gosinoic.com		
电子信箱	zhengquan@gosinoic.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杜林虎	董玉沾
联系地址	河北省玉田县无终西街 3129 号	河北省玉田县无终西街 3129 号
电话	0315-6198161	0315-6198181
传真	0315-6198179	0315-6198179
电子信箱	dulh@gosinoic.com	zhengquan@gosinoic.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2006010646915
----------	--------------------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2005 年公司上市时，主营业务为压电石英晶体元器件的开发、生产和销售。2011 年起，公司开始自筹资金建设 LED 蓝宝石衬底生产线，进入 LED 产业领域。2012 年，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收购了北京同方微电子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国微电子有限公司，将主营业务拓展至集成电路领域。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2010 年 6 月，公司控股股东由唐山晶源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由自然人阎永江先生变更为清华控股有限公司。2016 年 4 月，公司控股股东由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西藏紫光春华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变，仍为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2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傅映红、时彦禄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元）	1,829,095,734.96	1,418,572,250.23	28.94%	1,249,795,034.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9,887,242.88	336,106,379.14	-16.73%	335,480,068.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24,766,468.73	237,988,649.86	-5.56%	259,581,229.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84,234,715.45	129,983,021.66	349.47%	403,034,480.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12	0.5539	-16.74%	0.55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12	0.5539	-16.74%	0.55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39%	11.09%	-2.70 百分点	12.24%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总资产（元）	5,207,025,172.45	4,466,612,123.14	16.58%	4,129,445,552.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494,639,839.91	3,192,844,461.90	9.45%	2,875,145,130.39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

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01,870,380.20	398,663,281.45	507,098,197.16	521,463,876.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435,225.60	70,045,614.67	89,557,111.83	66,849,290.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540,548.62	58,268,209.13	76,402,335.51	48,555,375.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56,612.73	184,169,071.67	113,714,682.50	263,394,348.5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8,622.71	-184,451.41	15,967.6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0,509,269.68	120,901,928.10	94,687,926.1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39,617.33	-7,653,807.36	-5,504,263.36	
减：所得税影响额	5,192,069.00	11,748,091.98	13,297,368.7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097,421.15	3,197,848.07	3,423.48	
合计	55,120,774.15	98,117,729.28	75,898,838.27	--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为集成电路芯片设计与销售，包括智能安全芯片产品、特种集成电路产品和存储器芯片产品，分别由北京同方微电子有限公司（简称“同方微电子”）、深圳市国微电子有限公司（简称“国微电子”）和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简称“西安紫光国芯”）三个核心子公司承担。石英晶体元器件及蓝宝石衬底材料业务由全资子公司唐山国芯晶源电子有限公司（简称“国芯晶源”）承担。

2017年2月20日，公司停牌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拟通过购买长江存储科技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涉足存储器芯片制造领域，后因条件尚不成熟而终止。未来，公司将继续积极布局半导体芯片产业领域，形成各业务板块协同发展的业务架构，持续推动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无重大变化。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在探索业务领域拓展的同时，加大在核心业务领域的技术创新及产品研发力度，不断强化公司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1、人才与技术优势

公司拥有集成电路行业内优秀的技术、研发和管理团队，为公司健康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公司的管理团队具有平均超过20年的集成电路从业经历，在业内有广泛的资源和影响力；公司的技术、研发团队在数字、模拟及数模混合集成电路的设计和产业化方面积累了丰富的丰富经验。

公司深耕于集成电路相关领域多年，凭借不断的技术积累和历练，在智能安全芯片、特种集成电路、存储器芯片等核心产品方面已形成业内领先的人才与技术优势，为产品核心竞争力的形成奠定了坚实基础。

2、研发与创新优势

公司始终重视技术创新和研发投入，注重科研创新能力与产品开发能力的结合，努力提高“自主可控”能力，不断提升公司的综合技术实力，致力于提供差异化、高性价比的产品与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新申请专利99项，新获授权专利107项，新获得软件著作权7项。公司所承担的集成电路领域国家重大专项和自有新产品开发项目顺利推进，进一步提升了公司核心产品的技术与研发优势。智能安全芯片产品新工艺开发完成，将促进产品性价比的大幅提升。同方微电子的mPOS主控安全芯片先后获得2017年度中国电子信息博览会创新奖、2017年度第十二届“中国芯”安全可靠产品奖。

3、资质与产品优势

在集成电路设计方面，目前公司涉足的智能安全芯片、特种集成电路设计和存储器芯片设计及测试领域所需相关资质完备，三家核心子公司均为“国家规划布局内集成电路设计企业”。

报告期内，同方微电子的mPOS主控安全芯片成功通过国际PCI安全标准委员会（PCI SSC）PCI PTS 5.0认证测试，成为首款通过国际认证并量产的国产芯片。

4、市场与渠道优势

公司产品应用广泛，涉及众多行业领域。通过多年的市场耕耘，公司积累了深厚的客户资源。目前公司智能卡安全芯片业务的客户包括全球领先智能卡卡商，并服务于国内三大运营商、各大商业银行以及公安、社保、交通和卫生等行业应用，产品销往全球市场。公司特种集成电路业务的客户包括了多家国家重点特种装备研制单位，产品广泛用于国家重点项目等各类特种装备。存储器芯片设计服务业务的客户包括美国、日本和台湾地区的知名半导体公司，测试服务达到世界主流水平。

未来，公司将继续密切跟踪市场需求，抓住物联网、人工智能、汽车电子等行业大发展的机遇，发挥技术、人才方面的优势，提供差异化的安全产品与服务，同时积极开拓集成电路产业链上下游市场，借助资本市场力量，实现公司战略目标。

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在国家政策引导和新兴产业需求的共同推动下，我国集成电路产业继续保持快速发展，产业投资迅速增长，产业规模明显提升，迎来重大发展机遇。报告期内，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围绕“打造行业领先”的目标，推动了各核心业务板块的健康发展和整体经营业绩的稳步提升。

2017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2,909.5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8.9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7,988.72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16.73%。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520,702.52万元，同比增长16.5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349,463.98万元，同比增长9.45%。其中，集成电路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66,419.48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90.98%，晶体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6,137.17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8.82%。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集成电路业务总体保持了稳定发展，其中智能安全芯片业务的营业收入和利润同比都实现了快速增长，重回快速发展轨道。晶体业务行业景气度逐步回升，销售收入稳步增长。

公司各主要业务的具体发展情况如下：

集成电路业务：

1) 智能安全芯片业务

2017年度，公司的智能卡与智能终端安全芯片产品市场表现强劲，产品销量及销售额同比大幅增长并创历史新高，实现营业收入7.78亿元。报告期内，产品开发平台化工作持续推进，研发效率明显提高。多款先进工艺的产品完成开发定型，性能达到国际先进水平，部分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强化了综合竞争力。

(1) 智能卡安全芯片

2017年，公司通信SIM卡芯片已全面导入先进工艺，为保持公司产品竞争优势提供了保障。全球SIM卡市场稳中有升，主要增长点是国内物联网应用和东南亚以及印度地区的4G网络升级需求。中低端卡市场全球范围竞争激烈，公司凭借丰富的产品和广泛的客户资源等优势，在市场份额上继续保持着领先地位。公司新一代高端卡芯片实现突破，已在东南亚等地区批量应用。此外，公司凭借强大的产业链整合优势，实现了智能安全芯片在物联网市场的应用突破，并占据市场领先地位。

身份识别安全产品包括第二代居民身份证芯片、居住证芯片和交通卡芯片等。2017年，公司身份识别安全产品销量保持增长趋势。其中，第二代居民身份证芯片供货稳定增长；居住证市场保持稳定，公司产品持续出货；得益于交通部标准卡在全国范围内的大力推广，交通卡市场快速增长，公司交通部标准的交通卡芯片已经在全国多个地市实现批量应用，市场

份额继续保持领先；此外，公司的ETC、电子证照等新应用正在市场推广过程中，将成为新的增长点。

金融支付安全产品包括银行IC卡芯片、居民健康卡芯片和社保卡芯片等。2017年，公司金融支付安全产品销量实现了快速增长。银行IC卡芯片市场，进口芯片占比进一步下降，国产芯片开始全面替代进口芯片，凭借产品优势，公司已经在各主要商业银行实现了规模供货，市场份额不断攀升。此外，公司开始布局EMV卡应用，为拓展海外银行卡市场做准备，同时随着VISA和MasterCard进入中国，EMV卡将是未来银行芯片市场上新的增长点。

受到“两保合一”政策影响，居民健康卡市场需求开始下降。但是公司凭借大容量智能卡安全芯片的产品优势及与客户的良好合作，继续保持了卫生行业市场第一品牌的领军地位，全国项目覆盖率仍占75%，产品出货量保持稳定。

社保卡市场总体平稳增长，公司产品在多个省市项目中稳定出货，产品销量稳定增长，未来第三代社保卡的推出将给公司带来更多市场机会。

（2）智能终端安全芯片

公司智能终端安全芯片产品包括USB-Key芯片、POS机安全芯片和非接触读写器芯片。2017年，USB-Key芯片整体市场规模略有下滑，公司产品稳定出货。POS机安全芯片市场快速增长。其中，传统POS安全模块市场稳定增长，公司芯片占据主要市场份额；新型的mPOS主控芯片市场爆发式增长，公司的mPOS主控安全芯片成功通过国际PCI PTS 5.0认证测试，成为首款通过认证并已量产的国产芯片，实现了市场突破，销量快速增长。

随着非接触卡、双界面卡的普及应用，POS安全芯片和读写器产品市场持续增长，尤其是金融POS、支付终端产品、ETC及非接触式水电煤表等应用领域。公司的非接触读写器芯片产品在二代证读卡器芯片市场仍保持领先地位，稳定出货，并在金融POS领域逐步扩大份额。

此外，公司开始在安全生物识别、安全物联网领域布局，新研发的高性能安全芯片将会成为智能终端芯片业务新的增长点。

2) 特种集成电路业务

公司特种集成电路业务主要产品包括：特种微处理器、特种可编程器件、特种存储器、特种定制芯片、特种电源电路、特种SoPC芯片等几大类。2017年度，该业务继续保持稳定增长，全年实现营业收入5.14亿元。客户数量不断增加，新产品应用逐步推广。

科研和产品开发工作方面，2017年度共完成66项新产品开发项目，产品竞争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的高可靠存储器产品获得了航天领域的产品认证，并已在部分型号卫星的设计中被选用。特种DRAM产品已形成包括SDRAM、DDR、DDR2、DDR3等四大类十多个品种，2018年即将大范围推广应用。第四代FPGA产品以及其他高性能FPGA产品已经获得多个用户的试用，并开始获得小批量订单。公司的第二代SoPC产品已经开始批量应用，报告期内订单有较大幅度增长，下一代更优化的产品正在开发研制中。另外，公司还新开发了多款DC/DC电源芯片产品，已经形成系列化产品。

3) 存储器芯片业务

2017年度，存储器芯片市场需求旺盛，但国际大厂处于制程转换过程中，产品良率还在逐步提升，导致产品供不应求，价格高位运行。受益于此，公司存储器业务2017年实现营收

3.35亿元，同比增长超过70%。

公司存储器芯片业务深耕国产计算机的应用需求，报告期内，产品继续在服务器、个人计算机、机顶盒、电视机等方面稳定出货，强化了国产DRAM存储器供应商的领导地位。目前，公司DRAM存储器芯片及相关内存模组产品已形成完整的系列，产品接口覆盖SDR、DDR、DDR2和DDR3 DRAM。新开发的DDR4及LPDDR4等产品正在验证优化中，2018年会逐步推出。公司自主创新的内嵌ECC DRAM存储器产品，在有安全和高可靠性要求的工控、电力、安防、通讯和汽车电子等领域已实现批量销售。新开发的平面SLC Nand Flash产品已经完成验证，开始客户试样。

另外，基于先进技术的集成电路集成和验证服务业务的需求稳中有升。公司利用现有技术积累和人才团队的优势，进一步加大了已有大客户的合作规模，并开发集团内部产业链相关客户，同时积极开拓新的战略型客户，业务发展迅速。

4) 可重构系统芯片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可重构系统芯片研发和推广进展顺利。面向通信等应用领域规划的国内首款全自主知识产权Titan系列千万门级高性能FPGA产品PGT180H芯片，通过中兴通讯和新华三通信等知名通信厂商的验证、测试，并实现量产应用。这是国产FPGA芯片首次成功在通信市场量产应用，推动了我国通信行业核心器件的国产化进程。面向工业和消费等应用领域规划的Logos系列高性价比FPGA产品的第一款产品PGL22G研发成功。PGL22G是目前全球业界40nm工艺节点FPGA产品中集成度最高的小规模FPGA器件，性价比高，竞争力强。

此外，为满足高端应用需求，2017年公司启动了更大规模、更高性能的Titan-2系列产品的研发工作，研发进展顺利。该产品的可编程规模高达7000万门，支持PCIe3.0、万兆以太网等高速接口，是目前国内在研的最高性能FPGA产品。

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可重构系统芯片业务的研发投入力度，快速丰富产品系列，缩短与国外厂商的差距。同时，大力扩展工业和消费领域客户，努力打造新的市场增长点。

5) 半导体功率器件业务

公司半导体功率器件产品主要包括高压超结MOSFET、IGBT、IGTO等先进半导体功率器件以及相关的电源管理集成电路等产品，可以广泛应用于节能、绿色照明、风力发电、智能电网、混合动力/电动汽车、仪器仪表、消费电子等领域。公司的新一代高压超结MOSFET具有低导通电阻、低开关损耗的优点，可广泛应用于新型照明应用及各类电源、适配器和充电器等，处于国内领先地位。报告期内，产品获得了更多客户的认证，销售收入实现了大幅增长，另外，完成了多个新产品的开发。

晶体业务：

2017年，随着物联网的广泛应用以及通讯与网络设备、汽车电子、工业控制等领域的需求成长，石英晶体产品市场需求逐步回暖，公司订单饱满，产品销量大幅增长，销售收入同比稳定增长。本年度共销售晶体元器件超3亿件，产品获得欧美等地区客户的信赖，出口占比超过70%，实现销售收入1.61亿元，但受人民币升值导致的汇兑损失影响，最终实现净利润712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多项小型化晶体谐振器、高基频时钟振荡器、小型化OCXO产品的开发，在小规格产品方面形成了技术储备，满足了大规格高基频OSC和5G用高精度小型OCXO产品的市场需求；顺利完成频率控制压控模块（FCXO）工艺开发，产品可应用于自动驾驶

汽车产品中，市场前景广阔。公司与日本NDK公司进行的战略合作，提升了在汽车电子市场领域的知名度。

此外，公司通过“观察一小时”、“培养多面手”、“质量管理创新、提升产品可靠性”等活动的开展，有效提升了产能调控能力和质量管控能力；进一步推广以可控、可调、可视、可追为特点的数字化、信息化管理系统，有效提升了生产管理的系统性、科学性；继续鼓励工艺改进与创新，共评选出11个二级创新专案、49个三级创新专案项目，极大地提高了全员创新的积极性。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7年		2016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829,095,734.96	100%	1,418,572,250.23	100%	28.94%
分行业					
集成电路	1,664,194,840.97	90.98%	1,274,894,083.38	89.87%	30.54%
电子元器件	161,371,672.94	8.82%	141,381,637.69	9.97%	14.14%
其他	3,529,221.05	0.19%	2,296,529.16	0.16%	53.68%
分产品					
智能安全芯片	813,355,265.73	44.47%	568,503,181.65	40.08%	43.07%
特种集成电路	516,110,127.18	28.22%	512,856,923.85	36.15%	0.63%
存储器芯片	334,729,448.06	18.30%	193,533,977.88	13.64%	72.96%
晶体元器件	161,371,672.94	8.82%	141,381,637.69	9.97%	14.14%
其他	3,529,221.05	0.19%	2,296,529.16	0.16%	53.68%
分地区					
境内	1,394,302,557.03	76.23%	1,120,351,021.73	78.98%	24.45%
境外	434,793,177.93	23.77%	298,221,228.50	21.02%	45.80%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集成电路	1,664,194,840.97	1,087,747,628.25	34.64%	30.54%	43.73%	-6.00 百分点
电子元器件	161,371,672.94	134,442,061.03	16.69%	14.14%	10.27%	2.92 百分点

分产品						
智能安全芯片	813,355,265.73	583,170,325.53	28.30%	43.07%	38.55%	2.34 百分点
特种集成电路	516,110,127.18	193,603,474.44	62.49%	0.63%	8.90%	-2.85 百分点
存储器芯片	334,729,448.06	310,973,828.28	7.10%	72.96%	96.67%	-11.20 百分点
晶体元器件	161,371,672.94	134,442,061.03	16.69%	14.14%	10.27%	2.92 百分点
分地区						
境内	1,390,773,335.98	845,352,638.81	39.22%	24.41%	34.83%	-4.70 百分点
境外	434,793,177.93	376,837,050.47	13.33%	45.80%	49.68%	-2.25 百分点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集成电路	销售量	颗	1,505,620,400	985,719,780	52.74%
	生产量	颗	1,566,381,244	1,057,512,436	48.12%
	库存量	颗	394,136,897	333,376,053	18.23%
电子元器件	销售量	只	301,278,534	243,071,797	23.95%
	生产量	只	292,588,351	254,383,795	15.02%
	库存量	只	20,377,577	29,067,760	-29.90%

2017年，集成电路销售量及生产量增幅均大于30%，原因为集成电路业务订单充足，销售业务增长所致。

(4)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集成电路	材料及加工费用	945,847,569.22	86.96%	649,512,280.12	85.82%	45.62%
集成电路	人工费用	98,682,056.03	9.07%	68,136,046.78	9.00%	44.83%
集成电路	制造费用	43,218,003.01	3.97%	39,159,082.87	5.18%	10.37%
电子元器件	材料及加工费用	44,262,885.48	32.92%	39,764,120.08	32.62%	11.31%
电子元器件	人工费用	27,052,059.38	20.12%	26,654,001.89	21.86%	1.49%
电子元器件	制造费用	63,127,116.16	46.96%	55,497,612.80	45.52%	13.75%

2017年，集成电路材料及加工费用、人工费用增幅均大于30%，原因为集成电路业务订单充足，销售业务增长所致。

(5)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公司本期合并范围增加1家子公司，为紫光国芯微电子有限公司，系公司于2017年1月23日新设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1亿元，主要从事集成电路设计业务。

公司本期合并范围减少2家子公司，分别为于2017年10月注销的北京同芯创展投资有限公司和2017年8月注销的ConcoreInvestmentsLimited。

(6)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506,450,322.3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7.74%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213,800,179.12	11.71%
2	客户 2	88,641,083.27	4.86%
3	客户 3	73,575,625.23	4.03%
4	客户 4	69,214,251.16	3.79%
5	客户 5	61,219,183.57	3.35%
合计	--	506,450,322.35	27.74%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758,879,083.9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60.29%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407,095,710.42	32.34%
2	供应商 2	145,781,265.54	11.58%
3	供应商 3	79,456,642.54	6.31%
4	供应商 4	66,924,281.07	5.32%
5	供应商 5	59,621,184.34	4.74%
合计	--	758,879,083.91	60.29%

3、费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81,632,411.06	79,310,769.66	2.93%	
管理费用	239,100,688.20	231,784,667.42	3.16%	
财务费用	28,717,653.05	-12,985,911.78	321.14%	主要系公司集成电路业务借款增加利息支出增加以及美元兑人民币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2017 年	2016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139	1,053	8.17%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54.73%	51.64%	3.09 百分点
研发投入金额（元）	502,803,398.40	443,867,555.26	13.2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7.49%	31.29%	-3.80 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292,600,004.32	252,098,828.08	16.07%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58.19%	56.80%	1.39 百分点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51,465,817.61	1,520,412,595.94	34.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7,231,102.16	1,390,429,574.28	5.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4,234,715.45	129,983,021.66	349.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74,929.27	16,816,953.27	-21.0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6,519,885.60	276,537,949.38	10.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3,244,956.33	-259,720,996.11	-12.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2,700,000.00	202,690,520.80	24.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4,846,499.08	98,374,473.52	159.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6,499.08	104,316,047.28	-102.0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4,610,961.90	-16,316,803.90	1,782.9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原因为销售回款和收到政府补助款项增加，以及公司占用供应商资金增加。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公司购买西安紫光国芯少数股权支付现金和支付的票据保证金增加以及去年同期紫光同创收取少数股东投资款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2017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5.84亿元，净利润为2.80亿元。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为2017年公司收到政府补助款2.04亿元以及占用供应商货款增加。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688,450.27	0.85%	被投资单位分红	否
资产减值	-121,744.51	-0.04%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转回	否
营业外收入	3,029,773.33	0.96%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个税手续费返还、捐赠利得	否
营业外支出	339,029.37	0.11%	捐赠支出、个税手续费支出等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014,675,181.03	19.49%	715,391,085.26	16.02%	3.47 百分点	主要系公司销售回款和收到政府补助款项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817,022,437.59	15.69%	643,701,767.29	14.41%	1.28 百分点	主要系公司集成电路业务销售增加所致。
存货	600,544,800.94	11.53%	533,585,517.53	11.95%	-0.42 百分点	
固定资产	274,102,558.52	5.26%	320,475,369.02	7.17%	-1.91 百分点	主要系折旧所致。
在建工程	2,969,053.67	0.06%	1,440,418.39	0.03%	0.03 百分点	
短期借款	244,700,000.00	4.70%	130,000,000.00	2.91%	1.79 百分点	主要系公司集成电路业务规模增长周转资金需求加大所致。
长期借款	10,000,000.00	0.19%	10,000,000.00	0.22%	-0.03 百分点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0,044,136.05		63,164,918.09				143,209,054.14
金融资产小计	80,044,136.05		63,164,918.09				143,209,054.14
上述合计	80,044,136.05		63,164,918.09				143,209,054.14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余额为24,673,133.87元。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投资。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公司报告期无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股票	92,936,356.66	0.00	49,279,093.48	0.00	0.00	5,073,720.63	143,209,054.14	自筹
合计	92,936,356.66	0.00	49,279,093.48	0.00	0.00	5,073,720.63	143,209,054.14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股权。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北京同方微电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设计、开发和销售智能安全芯片	10000 万元
深圳市国微电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设计、开发和销售特种集成电路	15000 万元

(续上表)

公司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北京同方微电子有限公司	1,152,407,551.73	599,351,885.99	778,426,895.01	100,017,306.43	90,100,088.92
深圳市国微电子有限公司	1,819,394,231.21	1,137,690,555.16	513,595,442.55	225,888,503.46	200,747,274.70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紫光国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该公司未开展业务，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没有影响。
Concore Investments Limited	注销	该公司无业务，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没有影响。
北京同芯创展投资有限公司	注销	该公司无业务，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没有影响。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

公司所处的集成电路产业属于新一代信息技术领域，是我国“十三五”时期重点培育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也是支撑“中国制造2025”国家战略的核心产业之一。作为国家信息技术的基石，集成电路产业是促进国民经济发展、保障国家安全的战略性、基础性和先导性产业。

结合近年来陆续颁布的《国家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推进纲要》、《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纲要》、《信息产业发展指南》以及超千亿级规模的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的政策与资金双重供给推动，和以移动智能终端、互联网+、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多样化创新应用的信息安全和市场需求驱动，我国将继续成为全球规模最大、增速最快的集成电路市场，我国集成电路产业将再次进入发展的黄金期。

《2018年政府工作报告》对2018年政府工作的建议中，“推动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位于加快制造强国建设需要推动的5大产业的关键词首位，体现了政府对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高度重视。

集成电路设计业作为产业龙头及技术和产品创新的主要环节，在产业发展中承担重要责任。根据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统计，2017年我国IC设计业保持高速增长，预计销售额为1945.98亿元，同比增长28.15%。未来几年，我国的集成电路设计行业仍将保持持续快速发展，为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了坚实基础。

1) 国内企业在智能安全芯片领域已占据重要市场地位，未来智能终端及物联网领域的需求将带来更大发展空间。

近年来，智能安全芯片已在诸多领域实现广泛普及和应用，是国家信息安全和民生建设的基础保障。政府部门在产业政策层面为智能安全芯片行业的发展营造了良好的生态环境，促进了我国智能安全芯片行业的快速发展。同时，随着我国智能安全芯片设计技术和生产能力的不断增强，国产芯片企业已逐步成为市场主力，占据更加主动的竞争地位。

在金融行业标准的推动下，国内各主要银行国密算法升级改造基本完成，开始全面切换到国产银行卡安全芯片，并已逐步实现大规模商用。VISA和MasterCard进入中国，EMV卡将是未来银行卡安全芯片市场上新的增长点。人社部发布了第三代社保规范，国内智能安全芯片将迎来新的发展阶段。

此外，随着物联网的广泛应用，除了正在快速普及的手机、平板等传统终端产品外，日常生活中的很多产品都存在智能化的发展趋势，且智能终端产品与物联网的有机融合将是必然趋势，这将大大拉动智能安全芯片方面的需求，未来市场空间巨大，对国内智能安全芯片企业来说是一次重要的发展契机。

2) 特种装备领域对自主可控和国产化率的要求，将成为特种集成电路行业快速增长的驱动力。

加快推进国产自主可控替代计划，构建安全可控的信息技术体系，是我国信息产业发展的重要保障。特种集成电路作为国家核心战略资源，能够满足特种装备对安全性、可靠性、环境适应性及稳定性的高要求，是决定特种装备信息化性能的关键因素。当前国际局势的复杂多变，对特种设备的技术应用以及网络化、自动化要求日益提高，随之特种装备的订货需求高速增长，我国特种集成电路行业呈爆发式增长态势。

受制于我国技术水平等多种因素，目前作为特种装备核心的特种集成电路产品国产化比例仍然较低，已经成为制约特种装备发展的瓶颈。因此，国家已将集成电路国产化率作为特种装备研制、生产的重要指标纳入装备科研生产的规范管理标准，以提高特种装备的自主保障能力。对特种装备用集成电路产品国产化率的硬性要求必将激发特种装备生产企业对国产集成电路的新一轮采购需求。

3) 我国存储器芯片市场需求广阔，将长期保持稳定增长态势。

存储器芯片是全球芯片市场比重最大的产品之一，是信息系统的基础核心部件，也是最能代表集成电路产业规模经济效益和先进制造工艺的芯片产品。随着我国经济结构转型与消费升级，社会信息化程度日益加深，对信息化产品和服务的需求也与日俱增，存储器芯片作为信息化产品的关键芯片，将在社会信息化进程快速发展中受益。

近年来，智能手机及平板电脑市场趋于饱和，但产品更新迭代需求迫切，存储容量不断提升；另外，随着个人、企业及工业应用等对数据存储需求的增加，新型存储介质SSD需求持续增长，大大刺激了存储器的需求。预计未来几年仍是我国加速发展存储器行业的重要窗口期，我国存储器芯片市场将长期保持稳定增长态势。

4) 石英晶体行业景气度回升，中高端产品获利空间较大

2017年，随着下游需求的增长，石英晶体行业逐步回暖，景气度提升，各厂商扩产意愿强烈，未来低端产品价格可能承受压力，但高精度、超小型化的中高端产品存在较高技术门槛，供给不足，仍有较好获利空间。

2、公司的近期发展规划及重点工作

在国家政策引导、产业资本推动及市场需求拉动的共同作用下，未来集成电路产业将迎来更大发展机遇。2018年，公司将聚焦集成电路设计领域，深入落实紫光集团芯云战略的总体要求，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创新和服务双领先，带动规模和效益双突破，实现公司跨越式发展。具体的工作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 持续推进核心业务的技术创新及产品升级

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新产品、新技术的研究与应用，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致力于提供差异化的产品和服务。

2) 加大品牌宣传，提高行业知名度

以“安全芯片”为主线，力争成为各细分市场的领导者。以新思维、新方法全面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全力打造安全芯片领域第一品牌。

3) 加强营销体系建设，提高市场份额

面向全球市场，加强统一的营销体系建设，不断提高产品市场份额，在保持利润稳定增长的基础上实现经营规模的快速增长。

4) 强化协同管理，借助信息化系统，开展智慧运营

建立“战略引领、目标导向、预算管理、资源保障、风险可控、绩效激励”六位一体的公司管理体系。各业务板块形成协同的技术研发平台和营销服务平台，充分发挥协同效应。

5) 加强公司文化建设，形成全员认同的公司理念

坚持以人为本，优化制度环境，形成统一的企业价值观，增强公司凝聚力。强化使命感、责任感宣传，积极承担社会责任。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年09月2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于2017年9月29日披露在深交所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上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11月1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21日披露在深交所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上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第五节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实施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17年4月18日，公司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具体方案为：以公司2016年末总股本606,817,96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56元人民币现金(含税)。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7年6月14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公司2017年末总股本606,817,96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30,340,898.40元，2017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2、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公司2016年末总股本606,817,96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6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33,981,806.20元，2016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3、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公司2015年末总股本606,817,96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6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33,981,806.21元，2015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 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 式现金分 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 式现金分 红的比例
2017 年	30,340,898.40	279,887,242.88	10.84%	0.00	0.00%

2016 年	33,981,806.20	336,106,379.14	10.11%	0.00	0.00%
2015 年	33,981,806.21	335,480,068.17	10.13%	0.00	0.00%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5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606,817,968
现金分红总额 (元) (含税)	30,340,898.40
可分配利润 (元)	2,103,965,305.43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8)京会兴审字第 0100M0005 号审计报告确认,公司 2017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9,887,242.88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7,422,146.84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875,482,015.59 元,减去年中已分配股利 33,981,806.20 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103,965,305.43 元。</p> <p>根据公司 2017 年盈利状况,在兼顾公司长远发展和股东即期回报的原则下,公司董事会提出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 2017 年末总股本 606,817,96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30,340,898.4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2017 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p> <p>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的拟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p>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保持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2011 年 01 月 25 日	长期	严格遵守承诺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西藏紫光春华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保持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2016 年 04 月 07 日	长期	严格遵守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霍尔果斯国微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霍尔果斯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	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避免同业竞争	2012 年 07	长期	严格遵守

诺	天惠人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黄学良、祝昌华	方面的承诺	的承诺。	月 04 日		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 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 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p>持有待售：财政部于2017年4月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准则42号”)，准则42号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p> <p>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根据准则42号有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等规定，对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进行了重新梳理，采用未来适用法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采用该准则未对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p>	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批准	参见其他说明
<p>政府补助：财政部于2017年5月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以下简称“准则16号(2017)”)，准则16号(2017)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p> <p>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根据准则16号(2017)的规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进行了重新梳理，采用未来适用法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采用该准则未对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p> <p>采用该准则后，对于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在计入利润表时，按照经济业务实质由原计入“营业外收入”改为计入“其他收益”。</p>	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批准	参见其他说明
<p>资产处置收益：财政部于2017年12月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按照该规定编制2017年度财务报表。</p> <p>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根据财会[2017]30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2017年度财务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对比较财务报表的列报进行了调整。</p> <p>采用财会[2017]30号的规定未对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根据该文件要求，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在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也包括在该项目内。上述项目原在“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反映。</p>	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	参见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2017年度合并利润表及母公司利润表各项目、2017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与假定采用变更前会计政策编制的这些报表项目相比，受影响项目的增减情况如下：

(1) 本年会计政策变更对2017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各项目的的影响分析如下：

项目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增加/(减少)当年报表项目金额			
	2017年度 合并	2016年度 合并 (经重述)	2017年度 母公司	2016年度 母公司 (经重述)
资产处置收益	-123,913.65	-104,293.13		-117,324.19
其他收益	70,401,877.06		850,000.00	
营业利润	70,277,963.41	-104,293.13	850,000.00	-117,324.19
营业外收入	-70,430,540.60	-29,807.37	-850,000.00	-13,900.35
营业外支出	-152,577.19	-134,100.50		-131,224.54
利润总额				
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				

(2) 本年会计政策变更对2017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无影响。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本期合并范围增加1家子公司，为紫光国芯微电子有限公司，系公司于2017年1月23日新设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1亿元，主要从事集成电路设计业务。

公司本期合并范围减少2家子公司，分别为于2017年10月注销的北京同芯创展投资有限公司和2017年8月注销的ConcoreInvestmentsLimited。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3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傅映红、时彦禄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重大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重大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1、收购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24%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4836.00万元收购了西安易比特科技咨询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24%股权。因公司副总裁任奇伟先生为交易对方西安易比特科技咨询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并持有其96%股权，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详细内容请查看公司于2017年3月8日、2017年3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收购西安紫光国芯24%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2）	2017年03月08日	巨潮资讯网 （ http://www.cninfo.com.cn ）
《紫光国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17）	2017年03月24日	巨潮资讯网 （ http://www.cninfo.com.cn ）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1）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	-	-	-	-	-	-	-	-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2016年04月12日	1,090	2016年04月08日	1,03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否	否
北京同方微电子有限公司	2017年08月10日	10,000	2017年09月18日	4,900	连带责任保证	两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1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		4,900		

合计 (B1)		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1,09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5,93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	-	-	-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 合计 (A2+B2+C2)	4,9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1,09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 计 (A4+B4+C4)	5,93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70%	
其中: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履行企业应尽的义务，坚持做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并重，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注重环境保护和节能降耗，促进公司与社会、自然的协调和谐发展。

公司依法诚信经营，主动接受监管部门、社会各界的监督，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保证全体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和参与权。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核心价值观，依法保护员工的合法权益，不断改善员工的工作环境，重视员工的健康与安全，增强员工的归属感和凝聚力，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1、终止认购南茂科技和力成科技私募发行股份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6年2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现金方式认购力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成科技”）和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茂科技”）私募发行股份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鉴于台湾经济部投资审议委员会审核的不确定性及资本市场环境的较大变化，2016年11月30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与南茂科技签署了《终止协议书》，不再认购其本次私募发行的股份。2017年1月13日，公司收到力成科技的《通知函》，鉴于公司未能在与力成科技签署的《认股协议书》约定的期限内取得台湾经济部投资审议委员会的核准，力成科技董事会已决议不继续本次私募股份发行。2017年1月23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决定与力成科技签署《终止协议书》，不再认购其本次私募发行的股份，并同时终止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详细内容请查看公司分别于2016年12月1日、2017年1月14日、2017年1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终止收购长江存储股权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因筹划涉及半导体行业的重大对外投资事项，公司股票于2017年2月20日开市起停牌。2017年3月3日，因筹划中的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申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公司股票自2017年3月6日开市时起继续停牌，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停牌期间，公司积极推进重组相关工作，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继续停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标的资产长江存储的存储器芯片工厂项目投资规模较大，尚处于建设初期，短期内无法产生销售收入，收购条件尚不够成熟；加之公司与新增标的资产交易对方的谈判一直未达成最终意向，短期内难以形成切实可行的方案，2017年7月，公司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7年7月17日开市起复牌。

详细内容请查看公司2017年3月6日至7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紫光国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经公司2016年8月1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自有资金在北京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紫光国芯微电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公司于2017年1月23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领取了营业执照。

4、收购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24%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4836.00万元收购了西安易比特科技咨询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24%股权，并于2017年4月21日完成上述股权的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项，领取了换发的《营业执照》。至此，公司合计持有西安紫光国芯100%股权。

详细内容请查看公司于2017年3月8日、2017年3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5、设立西安分公司事项

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于2017年8月在西安设立了紫光国芯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10131MA6U7F565L，营业场所为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软件新城天谷八路528号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基地西区606，负责人为任奇伟，成立日期为2017年8月28日，经营范围：集成电路设计、开发、销售与技术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6、拟发行公司债券事项

为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满足资金需求，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3亿元（含人民币13亿元）公司债券。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本次发行公司债券事项正在审核中。

详细内容请查看公司于2017年11月25日、2017年12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1、全资子公司之间股权转让事项

为更好地整合资源，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国微电子有限公司持有的深圳市紫光同创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同创”）73%股权转让给公司全资子公司西藏茂业创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茂业创芯”）。2017年7月3日，完成了上述股权的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项，紫光同创成为茂业创芯的控股子公司。

详细内容请查看公司于2017年5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全资子公司股权划转事项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晶体业务内部整合、架构调整的方案，公司将持有的全资子公司唐山晶源电子有限公司100%股权划转至全资子公司唐山国芯晶源电子有限公司。唐山晶源电子有限公司于2017年6月23日完成上述股权的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项，领取了换发的《营业执照》，成为唐山国芯晶源电子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全资子公司注销事项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同芯创展投资有限公司和Concore Investments Limited自成立以来一直没有实质业务，公司决定将其注销，上述子公司的相关注销手续已分别于2017年10月31日

和2017年8月31日办理完毕。

4、全资子公司茂业创芯增资事项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以现金方式对全资子公司西藏茂业创芯投资有限公司增资12,000万元人民币，将其注册资本由3,000万元人民币增加到15,000万元人民币，2017年11月7日，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领取了换发的《营业执照》。

详细内容请查看公司于2017年8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5、间接控股子公司名称变更事项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同方微电子有限公司的下属控股子公司无锡同方微电子有限公司，更名为无锡紫光微电子有限公司，于2017年8月3日领取了换发的《营业执照》。

6、间接控股子公司紫光同创增资事项

为保证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紫光同创的持续研发投入，加快其产品市场化进程，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拟将紫光同创注册资本由1.5亿元增加至3.0亿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紫光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西藏紫光新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紫光同创员工持股平台深圳市岭南聚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及公司全资子公司茂业创芯分别持有紫光同创36.5%、27%和36.5%的股权，紫光同创将不再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截止本报告披露日，该事项已完成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备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查看公司于2017年11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017,275	1.16%				-4,798,955	-4,798,955	2,218,320	0.37%
1、其他内资持股	7,017,275	1.16%				-4,798,955	-4,798,955	2,218,320	0.37%
其中：境内自然人持股	7,017,275	1.16%				-4,798,955	-4,798,955	2,218,320	0.37%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99,800,693	98.84%				4,798,955	4,798,955	604,599,648	99.63%
1、人民币普通股	599,800,693	98.84%				4,798,955	4,798,955	604,599,648	99.63%
三、股份总数	606,817,968	100.00%				0	0	606,817,968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离任董事、监事、高管锁定股份数量的变动，从而导致公司限售股份数量与无限售股份数量发生变化。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赵维健	3,736,357	3,736,357	0	0	离任董事、高管，所持股份按相关规定锁定。	2017年5月4日
葛元庆	2,465,995	821,998	0	1,643,997	离任高管，所持股份按相关规定锁定。	2017年9月25日
阎立群	574,323	0	0	574,323	高管锁定股	按规定解除锁定
张立强	240,600	240,600	0	0	离任监事，所持股份按相关规定锁定。	2017年11月23日
合计	7,017,275	4,798,955	0	2,218,32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3,91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7,97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西藏紫光春华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39%	220,835,000	0	0	220,835,000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9%	23,021,076	-7,259,168	0	23,021,076		
韩军	境内自然人	2.87%	17,400,079	17,400,079	0	17,400,079	质押	8,500,000
张士云	境内自然人	2.56%	15,528,000	-7,111,864	0	15,528,000	质押	7,12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50%	9,121,700	0	0	9,121,7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8%	8,354,143	-1,186,394	0	8,354,143		
共青城清晶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6%	5,230,940	-3,138,500	0	5,230,940		
阎永江	境内自然人	0.85%	5,130,020	-6,004,300	0	5,130,02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五组合	其他	0.71%	4,338,129	4,338,129	0	4,338,129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其他	0.66%	3,999,833	3,999,833	0	3,999,833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西藏紫光春华投资有限公司和同方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西藏紫光春华投资有限公司	220,83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0,835,000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23,021,076	人民币普通股	23,021,076					

韩军	17,400,079	人民币普通股	17,400,079
张士云	15,52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528,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9,121,700	人民币普通股	9,121,7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8,354,143	人民币普通股	8,354,143
共青城清晶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30,940	人民币普通股	5,230,940
阎永江	5,130,020	人民币普通股	5,130,02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五组合	4,338,129	人民币普通股	4,338,129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3,999,833	人民币普通股	3,999,833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西藏紫光春华投资有限公司和同方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中，韩军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12,130,079 股股份，通过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5,270,000 股股份，实际合计持有公司 17,400,079 股股份。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报告期内，股东阎永江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进行约定购回交易，期初约定购回股份数量为67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1%，报告期内增加约定购回股份数量69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1%，报告期末约定购回股份数量为1,37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2%；截止报告期末，股东阎永江持股5,130,0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5%。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中央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西藏紫光春华投资有限公司	赵伟国	2015年02月09日	91540091321397563P	股权投资；创业投资。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持有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万股股份，持有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3000 股股份。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中央国资管理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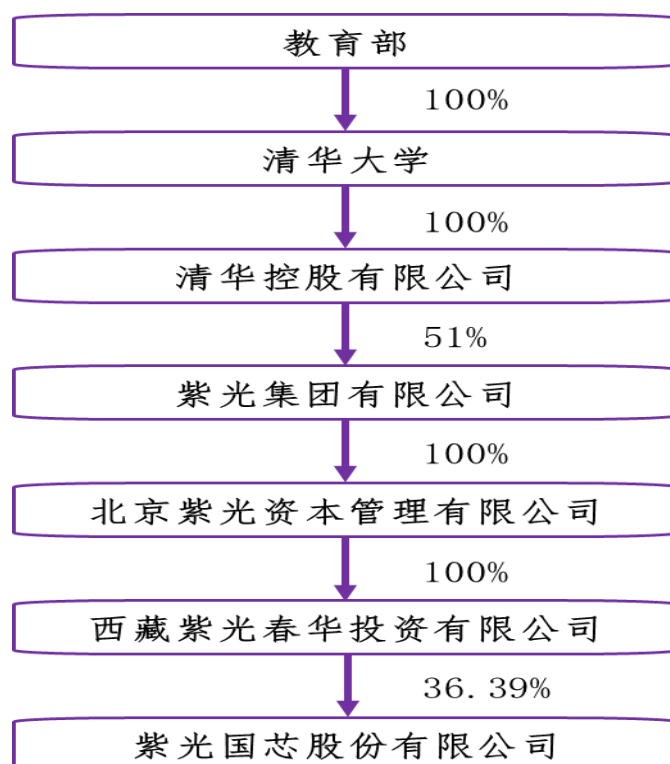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徐井宏	1992 年 08 月 26 日	91110000101985670J	资产管理；资产受托管理；实业投资及管理；企业收购、兼并、资产重组的策划等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持有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25.42% 的股权，持有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11.76% 的股权，持有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4.97% 的股权，直接持有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5% 的股权，还通过清华控股—中德证券—清控可交换债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持有国金证券 4.03% 流通股。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 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赵伟国	董事长	现任	男	50	2015年11月23日	2020年03月23日					
高启全	董事	现任	男	64	2016年05月12日	2020年03月23日					
王慧轩	董事	现任	男	51	2017年03月23日	2020年03月23日					
陈金占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5	2013年07月16日	2020年03月23日					
陈贤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72	2015年05月12日	2020年03月23日					
王立彦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0	2017年03月23日	2020年03月23日					
王志华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7	2017年03月23日	2020年03月23日					
郑铂	监事	现任	男	33	2016年05月12日	2020年03月23日					
沈立峰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男	38	2016年05月24日	2020年03月23日					
马道杰	总裁	现任	男	53	2018年01月17日	2020年03月23日					
乔志城	副总裁	现任	男	45	2016年04月20日	2020年03月23日					
任奇伟	副总裁	现任	男	48	2015年11月12日	2020年03月23日					
阎立群	副总裁	现任	男	43	2010年10月29日	2020年03月23日	765,764				765,764
杜林虎	副总裁、董秘	现任	男	44	2010年10月29日	2020年03月23日					
杨秋平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3	2010年10月29日	2020年03月23日					
任志军	副董事长、总裁	离任	男	51	2016年04月29日	2018年01月15日					
祝昌华	董事、副总裁	离任	男	55	2013年04月18日	2017年03月23日					
曹阳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4	2013年04月18日	2017年03月23日					
刘卫东	监事会主席	离任	男	54	2010年10月29日	2017年03月23日					
葛元庆	副总裁	离任	男	58	2012年05月16日	2017年03月23日	3,287,994		729,000		2,558,994
合计	--	--	--	--	--	--	4,053,758	0	729,000		3,324,758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王慧轩	董事	任免	2017年03月23日	股东大会选举。
王立彦	独立董事	任免	2017年03月23日	股东大会选举。
王志华	监事会主席	任免	2017年03月23日	股东大会选举。
马道杰	副总裁	任免	2017年12月21日	董事会聘任。
马道杰	总裁	任免	2018年01月17日	董事会聘任。
祝昌华	董事、副总裁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3月23日	任期满离任。
曹阳	独立董事	离任	2017年03月23日	个人原因。
刘卫东	监事会主席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3月23日	任期满离任。
葛元庆	副总裁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3月23日	任期满离任。
任志军	副董事长、总裁	离任	2018年01月15日	个人原因。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 董事

赵伟国先生：1967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工学硕士，毕业于清华大学电子工程专业。曾任北京布劳森技术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紫光集团自动化工程事业部副总经理，北京同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紫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职。2004年至今，任北京健坤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09年至今，历任紫光集团有限公司总裁、总裁兼董事长、董事长；2009年至今，兼任天津大学管理学院教授；2013年6月至今，兼任清华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高级副总裁；2015年3月至今，兼任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5月至今，任紫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至今，兼任中国高端芯片联盟副理事长。2015年11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长。

高启全先生：1953年10月出生，中国台湾地区人，工学硕士。1979年至1981年任美国Fair Child电子公司工程师；1981年至1987年于英特尔Intel记忆体公司担任研发部经理；1987年至1989年服务于台积电TSMC，担任一厂厂长；1989年至1995年任职旺宏公司Macronix，为创办人之一；1996年至2015年任职台塑企业旗下的DRAM存储器芯片公司，曾担任南亚科技(Nanya)全球业务执行副总与营运执行副总及总经理职务，2004年出任华亚科技(Inotera)总经理，2012年担任南亚科技总经理主导公司策略营运，同时并担任华亚科技董事长等职务；2015年10月加入紫光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5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王慧轩先生：1966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博士，毕业于天津大学管理学院。1987年8月至1993年7月历任中共乌鲁木齐市委办公室秘书、信息科科长；1993年7月至1996年3月任共青团新疆区委常委；1996年3月至2006年9月历任中共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委副书记、市委委员、东山区委书记、米东新区管委会主任、党工委副书记等职务；2006年9月至2007年9月任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07年9月至2015年6月历任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主要负责人，山东省分公司总经理、党委

书记，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总裁；2015年6月至2016年7月任人保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党委书记、投资决策委员会主任委员。2016年8月加入紫光集团有限公司，现任紫光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3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陈金占先生：195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律师。2001年12月至2012年12月历任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合规总监，2006年5月至2012年5月曾任同方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6年7月至2013年8月曾任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4月至2016年8月曾任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职于北京市经纬律师事务所。2013年7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陈贤先生：1945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曾任北京大学微电子学研究所室主任，国家电子工业部副处长、机械电子工业部处长，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公司微电子事业部经理、规划部经理，华越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公司信息技术研究院战略部主任、中国华大集成电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华虹（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扬州扬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6年至今，在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工作，历任协会副秘书长、秘书长，现任协会副理事长，兼任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南通富士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5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王立彦先生：1957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注册会计师、经济学博士。1988年至今在北京大学从事教学、研究工作，曾任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紫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教授，兼任财务部管理会计咨询专家、中国环境科学学会环境审计专业委员会主任、中国会计学会环境会计专业委员会副主任、中国审计学会环境审计委员会副主任、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职业道德准则委员会委员、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3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

王志华先生：1960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工学博士，毕业于清华大学微电子与固态电子学专业。1983年至1992年历任清华大学电子工程系助教、讲师；1992年至1993年为美国卡内基梅隆大学(Carnegie Mellon University)访问学者；1993年至1994年为比利时鲁汶天主教大学(K.U. Leuven)访问研究员；1994年至1997年，任清华大学电子工程系副教授；2014年9月至2015年3月，为香港科技大学访问教授。1997年至今，任清华大学电子工程系及微电与纳电子学系教授。现兼任中国通信学会通信集成电路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集成电路设计分会副秘书长，“教育部高等学校电子信息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核心电子器件、高端通用芯片和基础软件产品重大专项咨询专家组专家，IEEE固态电路学会执行委员会委员、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3月起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郑铂先生：198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2006年8月至2008年9月于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分所任顾问，2008年9月至2010年6月于安永（中国）企业咨询有限公司任高级顾问，2010年6月至2011年9月任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税务经理，2011年9月至2014年8月于华润医药集团任职财务管理部经理，2014年至今于紫光集团有限公司历任投

资管理部副总经理、投资管理部总经理，现兼任紫光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厦门紫光学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5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沈立峰先生：1979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中专学历，1998年7月加入本公司从事技术工作，现任唐山国芯晶源电子有限公司五厂生产主管。2016年5月起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马道杰先生：196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工商管理博士，高级工程师，毕业于北京邮电大学，2004年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享受国务院政府津贴。曾任中国联通广西分公司副总经理；联通华盛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天翼电信终端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电信移动终端管理中心总经理；中国电信集团工会副主席；联想集团副总裁、MBG中国业务常务副总裁；紫光集团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2017年12月起历任公司常务副总裁、总裁。

乔志城先生：197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经济学博士。1998年至2003年任职于涌金集团，2004年至2010年8月曾任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总经理、副董事长；2010年9月至2013年6月曾任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首席财务官、董事会秘书；2013年9月至2015年4月曾任紫光古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年8月至2016年3月任紫光集团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2017年2月至今，任宏茂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5月至今，历任厦门紫光学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2016年4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

任奇伟先生：1969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工学博士。1992年起从事存储器测试、集成电路工艺和锗硅异质结器件等研究工作。2001年加入荷兰飞利浦半导体公司，从事内嵌存储器设计和研发工作。2006年加入奇梦达科技（西安）有限公司，任存储器设计部经理、总监。2009年改制重建西安华芯半导体有限公司，任董事总经理，同时历任山东华芯半导体副总裁、高级副总裁。十余年来一直在存储器领域从事技术研究、产品开发及公司管理等相关工作，2011年入选国家“千人计划”专家。2015年11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兼任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阎立群先生：1974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工程师。历任本公司SMD产品制造部经理、生产总监、董事兼副总裁，唐山晶源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唐山国芯晶源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10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现兼任唐山国芯晶源电子有限公司董事、唐山晶源电子有限公司董事。

杜林虎先生：1973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学历，工程师。2006年至2010年，在同方股份投资发展部工作，主要从事行业分析、公司研究及证券事务工作。2010年10月起任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杨秋平女士：197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注册管理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2001年至2008年在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任高级项目经理。2008年至2010年任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副总经理。2010年10月起任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赵伟国	西藏紫光春华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2月09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赵伟国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高级副总裁	2013年06月01日		是
赵伟国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04月01日		是
赵伟国	北京健坤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4年12月01日		是
赵伟国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5月11日		是
赵伟国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3月24日		是
赵伟国	天津大学管理学院	兼职教授	2009年01月01日		是
高启全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01日		是
王慧轩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9月12日		是
陈金占	北京市经纬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13年01月01日		是
陈贤	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	副理事长	2013年12月01日		是
陈贤	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年03月01日		是
陈贤	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06月01日		是
陈贤	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10月01日		是
陈贤	南通富士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4月18日		是
王立彦	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会计系	教授	1995年07月30日		是
王立彦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4月23日		是
王志华	清华大学	教授	1997年11月01日		是
王志华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12月18日		是
郑铂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投资管理部总经理	2016年03月01日		是
郑铂	厦门紫光学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2月19日		是
乔志城	宏茂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2月01日		否
乔志城	厦门紫光学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10月27日		否
任奇伟	西安交通大学电信学院	兼职教授	2012年10月01日	2017年10月01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董事、监事的报酬分别由董事会、监事会提出议案，股东大会批准；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总裁提出方案，报董事会批准。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标准，依据公司的经营状况和个人的岗位职务结合绩效考核结果实际支付。经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日开始，独立董事薪酬由每人10万元/年调整为每人12万元/年（含税）；从第六届监事会任期日起，外部监事每人每年10万元人民币（含税），职工代表监事每人每年6000元人民币（含税）。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月支付基本薪酬，年终考核结算。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津贴每季度支付一次。2017年度，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的津贴总额为34.65万元（税前），监事在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为12.74万元（税前），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为763.32万元（税前）。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赵伟国	董事长	男	50	现任	0	是
高启全	董事	男	64	现任	0	是
王慧轩	董事	男	51	现任	0	是
陈金占	独立董事	男	65	现任	11.55	否
陈贤	独立董事	男	72	现任	11.55	是
王立彦	独立董事	男	60	现任	9.29	是
王志华	监事会主席	男	57	现任	7.74	是
郑铂	监事	男	33	现任	0	是
沈立峰	职工代表监事	男	38	现任	5.00	否
马道杰	总裁	男	53	现任	0	否
乔志城	副总裁	男	45	现任	100.00	否
任奇伟	副总裁	男	48	现任	110.00	否
阎立群	副总裁	男	43	现任	44.50	否
杜林虎	副总裁、董秘	男	44	现任	85.00	否
杨秋平	财务总监	女	43	现任	85.00	否
任志军	副董事长、总裁	男	51	离任	250.06	否
祝昌华	董事、副总裁	男	55	离任	64.26	否
曹阳	独立董事	男	44	离任	2.26	否
刘卫东	监事会主席	男	54	离任	0	是
葛元庆	副总裁	男	58	离任	24.5	否
合计	-	-	-	-	810.71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06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081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08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3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653
销售人员	144
技术人员	1,139
财务人员	47
行政人员	98
合计	2,08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学历	582
本科学历	692
专科学历	175
专科以下学历	632
合计	2,081

2、薪酬政策

公司按照《劳动法》等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科学、规范的薪酬管理制度。员工薪酬按岗定薪并与绩效考核相结合，按月发放。以公司年度业绩完成情况和个人业绩考核结果作为员工晋升或调整薪资的重要依据，同时，公司制定了技术和管理创新奖励办法，鼓励员工立足本职岗位，勇于创新，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不断提高员工的满意度和向心力。

3、培训计划

公司重视人才培养和员工整体素质的提高，建立了员工入司培训、入职培训、岗位技能培训、专业知识和技术提升培训等完整的培训体系，每年根据员工情况及公司发展需要制订年度培训计划，使员工在个人素质、专业技术知识、工作技能、安全生产等方面得到持续有效提升，实现公司和员工共同发展。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规范公司运作。

报告期内，为加强和完善公司内部控制机制，提高公司整体运行效率和抗风险能力，公司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制定了《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加强了对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内部控制。

报告期末，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符合公司已建立制度的规定。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报告期内，公司召开4次股东大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在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保证全体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和参与权，确保全体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2、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新一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成员7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下设三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召开会议，依法行使职权，公司董事认真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责任。

3、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选聘程序选举监事，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新一届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成员3人，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人，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要求。公司监事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依《公司章程》召开监事会、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对董事会决策程序、决议事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及公司财务状况实施监督，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有效监督，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4、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损害公司或其它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了分开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逐步完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体系和考核体系，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能够严格按照规定向股东大会报告履行职责的情况。

6、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均衡，重视社会责任，与利益相关者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指定董事会秘书为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负责人，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投资者和调研机构来访，及时回复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的提问。指定《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媒体，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一）业务独立方面

公司主要从事集成电路设计、开发、销售与技术服务，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采购和销售系统，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之间不存在竞争关系或业务上的依赖，公司业务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

（二）人员独立方面

公司拥有独立的员工队伍，设立了独立的行政、财务、经营管理等部门，并建立了完整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制度，公司人员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的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专职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单位领薪，也未在控股股东单位担任任何职务。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人事任免决定的现象。

（三）资产完整方面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产权关系明确，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不存在被其违规占用、支配的情况。公司的资产完整，拥有与生产经营范围相适应的生产设备、辅助生产设备和专利等资产，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与支配权。

（四）机构独立方面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及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各职能部门在权责、人员等方面与控股股东之间完全分开，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与本公司及本公司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隶属关系，不存在控股股东影响本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独立性的现象。

（五）财务独立方面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健全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核算，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财务、会计活动的情况。公司在商业银行独立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0.00%	2017 年 04 月 18 日	2017 年 04 月 19 日	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紫光国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7-031)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0%	2017 年 03 月 23 日	2017 年 03 月 24 日	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紫光国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7-017)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36%	2017 年 05 月 19 日	2017 年 05 月 20 日	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紫光国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7-042)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1%	2017 年 12 月 12 日	2017 年 12 月 13 日	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紫光国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7-073)

注: 投资者参与比例是指参会的未担任公司职务的自然人股东的持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陈金占	13	4	9	0	0	否	3
陈贤	13	3	10	0	0	否	3
王立彦	10	3	7	0	0	否	2
曹阳	3	1	2	0	0	否	1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积极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深入公司现场调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及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等，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从各自专业的角度为公司战略发展、公司治理、内控建设、重大经营决策等方面提供了专业性意见及合理化建议，为公司发展和规范运作作出了贡献。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对外担保、201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利润分配预案、董事会换届选举、调整独立董事津贴及确定外部监事、职工代表监事津贴、终止重大资产重组、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事项、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对收购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24%股权、续聘2017年度审计机构、签署《紫光国芯成都研发中心项目委托代建协议书》、子公司深圳市紫光同创电子有限公司增资等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和同意的独立意见，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重要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1、日常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开展工作，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5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2016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和《2017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每季度对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内部审计工作报告》进行审议；不定期对内部审计工作进行检查、指导。

2、年报工作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度财务报告审议工作规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积极开展年报工作，履行了以下工作职责：

（1）与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时间安排。

（2）对财务报表的审阅情况

审计委员会对公司编制的2016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进行了审阅，并形成书面审阅意见；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对财务报告进行了审阅，并出具了《关于对年审注册会计师2016年度财务报告初审意见的书面审核意见》，认为：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出具的初审意见，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16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审计

委员会全体委员无异议。

(3) 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督促情况

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审计委员会根据审计工作安排，以电话、邮件、现场交流等形式进行跟踪，关注审计进度，根据公司情况对会计师事务所提出了相关要求，并对审计完成情况和审计报告的提交时间进行督促。

(4) 对2016年财务会计报表、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的表决情况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告》、《关于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2016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履行职责。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董事会换届时，对公司控股股东提名的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相关资料进行了审核，同意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同时，向董事会提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建议；对总裁提名的常务副总裁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任职资格等综合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其具备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和能力，建议董事会聘任其为公司常务副总裁。并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履行职责。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及确定外部监事、职工代表监事津贴的议案》，建议公司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日开始，将独立董事的津贴由原来的每人每年10万元人民币(含税)调整为每人每年12万元人民币(含税)；建议确定公司相关监事津贴，从第六届监事会任期日起发放，外部监事每人每年10万元人民币(含税)，职工代表监事每人每年6000元人民币(含税)。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16年度薪酬情况的报告》，并发表了意见，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履行了各项工作职责，很好地完成了2016年度的业绩，并能严格执行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中所披露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属实。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业绩，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并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考评结论为：认真履行了各项工作职责，工作业绩良好，较好地完成了年初制定的各项工作任务。

为充分发挥和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公司将结合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年03月30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一项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如：（1）控制环境无效；（2）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3）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4）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5）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重要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但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内部控制缺陷。	重大缺陷：公司缺乏“三重一大”决策程序；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如决策失误，导致公司并购后未能达到预期目标；违犯国家法律、法规；管理人员或关键技术人员纷纷流失；媒体负面新闻频现；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重要缺陷：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的缺陷；内部控制内部监督发现的重要缺陷未及时整改；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一般缺陷：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内部控制内部监督发现的一般缺陷未及时整改。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营业收入潜在错报大于等于营业收入的5%，利润总额潜在错报大于等于利润总额的5%，资产总额潜在错报大于等于资产总额的3%。重要缺陷：营业收入潜在错报大于等于营业收入的3%且小于营业收入的5%，利润总额潜在错报大于等于利润总额的3%且小于利润总额的5%，资产总额潜在错报大于等于	重大缺陷：导致损失 \geq 营业收入的1%；重要缺陷：营业收入的1% $>$ 导致损失 \geq 营业收入的0.5%；一般缺陷：导致损失 $<$ 营业收入的0.5%。

	资产总额的 1%且小于资产总额的 3%。一般缺陷：营业收入潜在错报小于营业收入的 3%，利润总额潜在错报小于利润总额的 3%，资产总额潜在错报小于资产总额的 1%。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节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 年 03 月 2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2018)京会兴审字第 0100M0005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傅映红、时彦禄

审计报告正文

紫光国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紫光国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以下简称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本期财务报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如下：

1、应收账款的减值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十一）与附注六、（三）所述。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截至2017年12月31日，紫光国芯应收账款余额830,219,867.05元，坏账准备金额13,197,429.46元，账面价值较高。若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全部收回而发生坏账，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为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p>我们评估和测试与紫光国芯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相关的内部控制流程，评估关键假设及数据的合理性。</p> <p>我们复核了紫光国芯应收账款的性质、分类、账龄及坏账准备的计提过程等，特别关注账龄在一年以上的余额，通过对客户的背景、经营现状、是否出现重大财务困难、信用历史等的检查，查阅历史交易和还款情况等程序中获得的证据来验证、分析及比较紫光国芯本年度及以前年度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及一致性。</p> <p>与管理层讨论应收账款回收情况及可能存在的回收风险。</p> <p>我们并对期末大额应收账款余额进行函证，且相关函证程序能够有效控制。</p>

2、营业收入的确认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二十六）与附注六、（三十四）所述。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紫光国芯 2017 年度营业收入 1,829,095,734.96 元，主要为产品销售收入。营业收入确认是否适当对紫光国芯的经营成果产生很大影响，我们关注产品销售收入的发生和完整性，会对紫光国芯经营成果产生很大影响。</p> <p>因此，我们将产品销售收入的发生和完整性，以及技术研发合同预计的总成本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对紫光国芯产品销售收入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进行评估；</p> <p>采取抽样方式，检查紫光国芯与产品销售收入相关的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出库单、运输单、客户验收单等，评估产品销售收入的发生；</p> <p>对紫光国芯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产品销售收入，核对出库单、运输单、客户验收单等资料，评估产品销售收入的发生和完整性。</p> <p>对本期大额收入、重要客户本期收入进行函证，且函证程序能够有效控制。</p>

（四）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合并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合并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傅映红

中国注册会计师：时彦禄

中国 北京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紫光国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一）	1,014,675,181.03	715,391,085.2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二）	270,659,536.15	302,484,599.28
应收账款	七、（三）	817,022,437.59	643,701,767.29
预付款项	七、（四）	28,637,473.71	24,779,636.8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五）	3,430,287.05	12,807,609.9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六）	600,544,800.94	533,585,517.5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七）	7,860,214.25	5,730,766.20
流动资产合计		2,742,829,930.72	2,238,480,982.3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八）	146,209,054.14	83,044,136.05
持有至到期投资			0.00
长期应收款			0.00
长期股权投资	七、（九）		0.0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固定资产	七、（十）	274,102,558.52	320,475,369.02
在建工程	七、（十一）	2,969,053.67	1,440,418.39
工程物资			0.00
固定资产清理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十二）	479,132,231.18	428,892,170.92
开发支出	七、（十三）	737,783,065.13	567,879,694.53
商誉	七、（十四）	806,682,282.14	806,682,282.14
长期待摊费用	七、（十五）	10,562,511.57	10,451,755.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十六）	6,754,485.38	9,265,314.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64,195,241.73	2,228,131,140.76
资产总计		5,207,025,172.45	4,466,612,123.1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十七）	244,700,000.00	13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十八)	247,907,129.27	148,201,971.23
应付账款	七、(十九)	239,225,159.97	162,056,947.36
预收款项	七、(二十)	18,372,965.09	4,237,022.5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二十一)	114,152,248.50	103,283,453.58
应交税费	七、(二十二)	41,883,097.54	27,641,807.86
应付利息	七、(二十三)	270,290.10	69,781.2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七、(二十四)	4,353,944.43	5,397,750.7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二十五)	137,273.00	268,182.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11,002,107.90	581,156,916.6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二十六)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七、(二十七)	800,000.00	1,53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二十八)	732,357,985.67	578,403,213.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十七)	18,342,271.16	19,688,547.51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61,500,256.83	609,621,760.62
负债合计		1,672,502,364.73	1,190,778,677.2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二十九)	606,817,968.00	606,817,96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三十)	619,021,334.29	625,440,108.4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三十一)	50,335,493.29	-11,973,222.1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三十二)	114,499,738.90	97,077,592.0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三十三)	2,103,965,305.43	1,875,482,015.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494,639,839.91	3,192,844,461.90
少数股东权益		39,882,967.81	82,988,983.9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34,522,807.72	3,275,833,445.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207,025,172.45	4,466,612,123.14

法定代表人：赵伟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秋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典洪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紫光国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0,475,846.80	211,837,437.4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00
衍生金融资产			0.00
应收票据		519,633.89	
应收账款	十六、（一）	2,203,961.95	9,542,059.51
预付款项		2,463,587.41	110,236.70
应收利息			0.00
应收股利			0.00
其他应收款	十六、（二）	281,200.00	9,548,446.00
存货		314,283.43	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其他流动资产		1,546,533.17	1,403,437.98
流动资产合计		177,805,046.65	232,441,617.6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三）	2,430,371,980.32	2,290,511,980.32
投资性房地产			0.00
固定资产		5,578,543.68	5,856,061.16
在建工程			0.00
工程物资			0.00
固定资产清理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94,208.70	512,166.71
开发支出		14,866,002.68	6,603,773.60
商誉			0.00
长期待摊费用		2,536,776.12	2,965,533.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0.00	1,505,158.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53,647,511.50	2,307,954,673.45
资产总计		2,631,452,558.15	2,540,396,291.0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000,000.00	16,940,830.11
预收款项			17,481.24
应付职工薪酬		124,230.97	82,670.88
应交税费		32,921.79	1,624,027.94
应付利息			0.00
应付股利			0.00
其他应付款		692,147.29	38,367,685.0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0
其他流动负债			0.00
流动负债合计		7,849,300.05	57,032,695.2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7,849,300.05	57,032,695.2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06,817,968.00	606,817,968.0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资本公积		1,219,044,082.85	1,219,044,082.85
减：库存股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2,172,764.03	94,750,617.19
未分配利润		685,568,443.22	562,750,927.8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23,603,258.10	2,483,363,595.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31,452,558.15	2,540,396,291.09

法定代表人：赵伟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秋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典洪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紫光国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829,095,734.96	1,418,572,250.23
其中：营业收入	七、(三十四)	1,829,095,734.96	1,418,572,250.2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88,533,042.97	1,196,217,696.23
其中：营业成本	七、(三十四)	1,222,978,463.86	879,247,962.3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三十五)	16,225,571.31	14,078,667.92
销售费用	七、(三十六)	81,632,411.06	79,310,769.66
管理费用	七、(三十七)	239,100,688.20	231,784,667.42
财务费用	七、(三十八)	28,717,653.05	-12,985,911.78
资产减值损失	七、(三十九)	-121,744.51	4,781,540.6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四十)	2,688,450.27	2,385,270.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四十一)	-123,913.65	-104,293.13
其他收益	七、(四十二)	70,401,877.06	
三、营业利润		313,529,105.67	224,635,531.23
加：营业外收入	七、(四十三)	3,029,773.33	128,512,678.44
减：营业外支出	七、(四十四)	339,029.37	907,710.79
四、利润总额		316,219,849.63	352,240,498.88
减：所得税费用	七、(四十五)	37,486,331.91	19,380,508.32
五、净利润		278,733,517.72	332,859,990.56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七、(四十六)	278,733,517.72	332,859,990.5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七、(四十六)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少数股东损益		-1,153,725.16	-3,246,388.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9,887,242.88	336,106,379.1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四十七)	62,297,650.31	15,693,449.7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四十七)	62,308,715.45	15,574,758.58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2,308,715.45	15,574,758.58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七、(四十五)	70,975,087.21	9,991,751.64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四十五)	-8,666,371.76	5,583,006.94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四十五)	-11,065.14	118,691.16
七、综合收益总额		341,031,168.03	348,553,440.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42,195,958.33	351,681,137.7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64,790.30	-3,127,697.4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612	0.553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612	0.5539

法定代表人：赵伟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秋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典洪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紫光国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六、（四）	17,801,335.80	128,763,361.47
减：营业成本	十六、（四）	17,617,185.10	115,883,206.79
税金及附加		347,225.12	1,913,149.21
销售费用		52,102.54	999,524.96
管理费用		11,391,666.91	20,409,827.71
财务费用		4,085,047.23	-8,477,197.87
资产减值损失		-572,322.20	717,987.2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五）	190,000,000.00	130,0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00	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7,324.19
其他收益		850,00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5,730,431.10	127,199,539.25
加：营业外收入		5,646.62	2,360,866.35
减：营业外支出		9,450.64	2,031.1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5,726,627.08	129,558,374.41
减：所得税费用		1,505,158.66	26,099.8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4,221,468.42	129,532,274.5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174,221,468.42	129,532,274.5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0.00	0.00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0.00	0.00
3.其他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0.00	0.00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0.0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0.00	0.00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0.00	0.00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0.00	0.00
6.其他		0.00	0.00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4,221,468.42	129,532,274.5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赵伟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秋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典洪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紫光国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02,578,836.44	1,354,750,689.2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849,073.34	31,846,721.6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四十八)	226,037,907.83	133,815,185.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51,465,817.61	1,520,412,595.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06,257,854.23	944,960,329.5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8,750,787.15	208,073,618.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5,234,673.42	145,246,084.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四十八)	76,987,787.36	92,149,542.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7,231,102.16	1,390,429,574.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4,234,715.45	129,983,021.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13,7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88,450.27	2,385,270.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86,479.00	681,682.9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四十八)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74,929.27	16,816,953.2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3,419,885.60	272,816,459.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四十八)	3,100,000.00	3,721,490.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6,519,885.60	276,537,949.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3,244,956.33	-259,720,996.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27,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27,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2,700,000.00	17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四十八)	0.00	5,690,520.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2,700,000.00	202,690,520.8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8,130,909.00	60,130,909.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682,456.21	38,243,564.5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四十八)	73,033,133.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4,846,499.08	98,374,473.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6,499.08	104,316,047.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232,298.14	9,105,123.2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四十九)	274,610,961.90	-16,316,803.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四十九)	715,391,085.26	731,707,889.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四十九)	990,002,047.16	715,391,085.26

法定代表人：赵伟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秋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典洪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紫光国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560,016.17	120,300,077.93
收到的税费返还		413,664.81	9,081,572.2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86,673.06	8,672,829.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360,354.04	138,054,480.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797,861.63	51,621,490.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89,612.60	22,536,978.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965,457.80	3,929,862.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19,062.32	11,024,895.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971,994.35	89,113,226.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11,640.31	48,941,253.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13,7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5,500,000.00	13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00	593,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500,000.00	144,343,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37,463.27	7,673,779.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1,972,288.56	54,172,539.0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7,809,751.83	61,846,318.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90,248.17	82,496,681.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0,909.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981,806.20	33,992,981.2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981,806.20	34,123,890.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31,806.20	-34,123,890.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508,392.31	5,931,295.4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361,590.65	103,245,339.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1,837,437.45	108,592,097.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0,475,846.80	211,837,437.45

法定代表人：赵伟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秋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典洪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紫光国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6,817,968.00				625,440,108.41		-11,973,222.16		97,077,592.06		1,875,482,015.59	82,988,983.99	3,275,833,445.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6,817,968.00				625,440,108.41		-11,973,222.16		97,077,592.06		1,875,482,015.59	82,988,983.99	3,275,833,445.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6,418,774.12		62,308,715.45		17,422,146.84		228,483,289.84	-43,106,016.18	258,689,361.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62,308,715.45				279,887,242.88	-1,164,790.30	341,031,168.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6,418,774.12		-					-41,941,225.88	-48,36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6,418,774.12							-41,941,225.88	-48,360,000.00
（三）利润分配	-				-		-		17,422,146.84		-51,403,953.04		-33,981,806.20
1. 提取盈余公积									17,422,146.84		-17,422,146.8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981,806.20		-33,981,806.20
4.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期末余额	606,817,968.00				619,021,334.29		50,335,493.29		114,499,738.90		2,103,965,305.43	39,882,967.81	3,534,522,807.72

(续上表)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6,817,968.00				625,440,108.41		-27,547,980.74		84,124,364.61		1,586,310,670.11	59,116,681.41	2,934,261,811.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6,817,968.00				625,440,108.41		-27,547,980.74		84,124,364.61		1,586,310,670.11	59,116,681.41	2,934,261,811.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15,574,758.58		12,953,227.45		289,171,345.48	23,872,302.58	341,571,634.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574,758.58				336,106,379.14	-3,127,697.42	348,553,440.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27,000,000.00	27,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7,000,000.00	27,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12,953,227.45		-46,935,033.66	-	-33,981,806.21
1. 提取盈余公积									12,953,227.45		-12,953,227.45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981,806.21		-33,981,806.21
4.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6,817,968.00				625,440,108.41		-11,973,222.16		97,077,592.06		1,875,482,015.59	82,988,983.99	3,275,833,445.89

法定代表人：赵伟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秋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典洪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紫光国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6,817,968.00	0.00	0.00	0.00	1,219,044,082.85				94,750,617.19	562,750,927.84	2,483,363,595.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6,817,968.00				1,219,044,082.85				94,750,617.19	562,750,927.84	2,483,363,595.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422,146.84	122,817,515.38	140,239,662.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4,221,468.42	174,221,468.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7,422,146.84	-51,403,953.04	-33,981,806.20
1. 提取盈余公积									17,422,146.84	-17,422,146.8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981,806.20	-33,981,806.2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6,817,968.00	0.00	0.00	0.00	1,219,044,082.85	0.00	0.00	0.00	112,172,764.03	685,568,443.22	2,623,603,258.10

(续上表)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6,817,968.00	0.00	0.00	0.00	1,219,044,082.85				81,797,389.74	480,153,686.97	2,387,813,127.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6,817,968.00				1,219,044,082.85				81,797,389.74	480,153,686.97	2,387,813,127.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12,953,227.45	82,597,240.87	95,550,468.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9,532,274.53	129,532,274.5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12,953,227.45	-46,935,033.66	-33,981,806.21
1. 提取盈余公积									12,953,227.45	-12,953,227.45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981,806.21	-33,981,806.21
3.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6,817,968.00	0.00	0.00	0.00	1,219,044,082.85	0.00	0.00	0.00	94,750,617.19	562,750,927.84	2,483,363,595.88

法定代表人：赵伟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秋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典洪

三、公司基本情况

紫光国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 2001 年 8 月 17 日经河北省人民政府以冀股办(2001)88 号文批准，由唐山晶源裕丰电子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成的股份有限公司。2005 年 5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唐山晶源裕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5]18 号）核准，本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于 2005 年 6 月 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上市。

公司属于电子元器件制造业，主营业务为集成电路设计、开发、销售与技术服务；高亮度发光二极管（LED）衬底材料开发、生产、销售；生产和销售压电石英晶体器件；经营本公司自产产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本公司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器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302006010646915；法定代表人为赵伟国；公司注册地址为河北省玉田县无终西街 3129 号。

本财务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批准报出。

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8 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减少 2 户，增加 1 户，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主要从事集成电路的设计与销售，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收入确认和计量、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等，详见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相关政策描述。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其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4）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五（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别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

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五（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3、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金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的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七）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作为合营企业的合营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所属当月月初汇率折合成记账本位币记账，期末分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以及风险管理的要求，将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下列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2）持有至到期投资；（3）应收款项；（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将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下列两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各项金融工具的计量方法如下：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既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又没有失去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由于下列损失事项影响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并且能够可靠计量，将认定其发生减值：

- ①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⑦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一）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本公司计提坏账准备时，首先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按下述 1、中所述方法处理；其次，可以考虑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是否需要单独计提，需要单独计提的则按下述 3、中所述方法处理；除上述以外的应收款项，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并按下述 2、中所述方法处理。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账龄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	1
1—2 年	5	5
2—3 年	15	15
3—4 年	30	3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根据款项性质或者有客观表明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开发成本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以实际成本计价；产品成本计算主要采用品种法、批次法，发出计价按产品特点分别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或加权平均法；开发成本项目按完工百分比法结转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原材料等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周转材料包括模具、探针卡、低值易耗品等。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分摊，其他周转材料按预计使用年限进行摊销。

（十三）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2）对于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自划分至持有待售之日起，停止按权益法核算。

（3）对于出售的对子公司的投资将导致本公司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3、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确认条件时的会计处理

（1）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2）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本公司从其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4、其他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的会计处理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此处所指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本公司将长期股权投资分为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权益性投资（即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权益性投资（即对合营企业的投资）三类。

(2) 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附注五（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本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B、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③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共同控制的依据：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五（七）“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采用与本公司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

（十六）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及其他。本公司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	5	3.17
机器设备	5-10	5	9.50-19.00
运输工具	5-10	5	9.50-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3-5	5	19.00-31.67

3、其他

本公司对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与固定资产有关的更新改造等后续支出，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对不符合上述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与固定资产有关的修理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

（十七）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指为建造或更新改造固定资产而进行的各种建筑和安装工程，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工程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等。

本公司在工程完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的当月结转固定资产，并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对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其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已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计算应摊销金额时，还需扣除该无形资产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本公司不对其进行摊销，但在每个会计期末，对该部分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使用寿命仍不能确定，则对其进行减值测试。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

本公司对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认定其使用寿命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对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通常综合同行业比较、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各方面因素判断，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期末，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本公司将其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本公司对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对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长期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除对资产进行处置、出售、对外投资等情况外，本公司对前期已确认的长期资产减值损失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是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三）预计负债

本公司对于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等或有事项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执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对过去的交易或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需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或该义务的金额不能可靠计量，则本公司会将该潜在义务或现时义务披露为或有负债。

（二十四）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公司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不确认后续公允价值变动。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公司为获取服务承担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支付现金或其他资产义务的交易。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五）优先股与永续债

公司发行的优先股或永续债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金融负债的，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权益工具的，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权益，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应作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终止的未完成的权益性交易所发生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按照上述收入确认原则结合公司生产模式、产品特点、客户等信息以产品发出并得到客户验收确认作为收入实现条件。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七）政府补助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从政府有关部门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于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予以确认。本公司将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九）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出租人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三十）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企业处置或被企业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符合持有待售的资产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五（十三）“持有待售资产”。

（三十一）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0) 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11) 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12)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3) 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3 和 11 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14) 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9、12 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15) 由上述第 9、12 和 14 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三十二) 分部报告

本公司根据产品所属的细分行业，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以下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 (1) 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
- (2) 生产过程的性质；
- (3) 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
- (4) 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
- (5) 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行政法规的影响。

(三十三)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p>持有待售：财政部于 2017 年 4 月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准则 42 号”)，准则 42 号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p> <p>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根据准则 42 号有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等规定，对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进行了重新梳理，采用未来适用法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采用该准则未对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p>	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批准	参见其他说明

<p>政府补助：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以下简称“准则 16 号(2017)”)，准则 16 号(2017)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p> <p>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根据准则 16 号(2017)的规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进行了重新梳理，采用未来适用法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采用该准则未对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p> <p>采用该准则后，对于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在计入利润表时，按照经济业务实质由原计入“营业外收入”改为计入“其他收益”。</p>	<p>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批准</p>	<p>参见其他说明</p>
<p>资产处置收益：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按照该规定编制 2017 年度财务报表。</p> <p>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根据财会[2017]30 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对比较财务报表的列报进行了调整。</p> <p>采用财会[2017]30 号的规定未对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根据该文件要求，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在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也包括在该项目内。上述项目原在“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反映。</p>	<p>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p>	<p>参见其他说明</p>

其他说明：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 2017 年度合并利润表及母公司利润表各项目、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与假定采用变更前会计政策编制的这些报表项目相比，受影响项目的增减情况如下：

(1) 本年会计政策变更对 2017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各项目的分析如下：

项目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增加/(减少)当年报表项目金额			
	2017 年度 合并	2016 年度 合并 (经重述)	2017 年度 母公司	2016 年度 母公司 (经重述)
资产处置收益	-123,913.65	-104,293.13		-117,324.19
其他收益	70,401,877.06		850,000.00	
营业利润	70,277,963.41	-104,293.13	850,000.00	-117,324.19
营业外收入	-70,430,540.60	-29,807.37	-850,000.00	-13,900.35
营业外支出	-152,577.19	-134,100.50		-131,224.54
利润总额				
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				

(2) 本年会计政策变更对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无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六、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本期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应税服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5%、6%、13%、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	5%、7%
房产税	房产原值的 70% 或租金收入	1.2% 或 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0%、15%、16.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的纳税主体：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北京同方微电子有限公司	10%
无锡紫光微电子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国微电子有限公司	10%
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10%
香港同芯投资有限公司	16.5%
紫光国芯先进集成电路技术有限公司	16.5%
深圳市紫光同创电子有限公司	15%
唐山国芯晶源电子有限公司	15%
盘古设计系统有限公司	执行美国加州的税收政策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北京同方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方微电子”）、深圳市国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微电子”）、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紫光国芯”）、深圳市紫光同创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同创”）、唐山国芯晶源电子有限公司、无锡紫光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微电子”）为高新技术企业，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同时，同方微电子、国微电子、西安紫光国芯符合国家规划布局内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资质，根据财税【2016】49 号《关于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文件及财税【2012】27 号《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文件的规定，减按 10% 征收企业所得税。

(2) 增值税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文件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国微电子的委托科研项目，经深圳市科技主管部门进行认定、深圳主管税务机关备案，其委托开发收入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以及海国税批【2014】411072 号，本公司之子公司同方微电子的“智能卡操作系统”和“智能卡启动下载器软件”产品自 2014 年 12 月 1 日起享受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政策。

(三) 其他

本公司出口货物增值税采用免、抵、退的计算办法，其中，石英晶体出口货物退税率为 17%，蓝宝石衬底退税率为 5%，配套材料退税率为 13%，集成电路产品退税率为 17%。

本公司的其他税项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计算缴纳。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如无特别说明，以下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期末余额指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期初余额指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本期指 2017 年度，上期指 2016 年度，凡未注明期初余额的均为期末余额。）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70,231.97	197,036.21
银行存款	989,831,815.19	715,194,049.05
其他货币资金	24,673,133.87	
合计	1,014,675,181.03	715,391,085.2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872,506.73	6,842,982.15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保证金	24,673,133.87	
合计	24,673,133.87	

（二）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5,073,247.86	61,773,857.28
商业承兑票据	235,586,288.29	240,710,742.00
合计	270,659,536.15	302,484,599.28

2、期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979,381.30	
商业承兑票据	18,719,605.01	
合计	30,698,986.31	

4、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三）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及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29,238,966.21	99.88	12,216,528.62	1.47	817,022,437.5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80,900.84	0.12	980,900.84	100.00	
合计	830,219,867.05	100.00	13,197,429.46	1.59	817,022,437.59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41,368.36	0.16	1,041,368.36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56,065,610.40	99.84	12,363,843.11	1.88	643,701,767.2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57,106,978.76	100.00	13,405,211.47	2.04	643,701,767.29

(1)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NuTune Singapore Pte Ltd.	980,900.84	980,900.84	100.00	该企业已破产清算
合计	980,900.84	980,900.84		

(3)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771,555,759.53	7,715,557.60	1
1—2 年	50,381,065.49	2,519,053.27	5
2—3 年	5,522,975.24	828,446.29	15
3—4 年	-	-	30
4—5 年	1,251,388.97	625,694.49	50
5 年以上	527,776.98	527,776.98	100
合计	829,238,966.21	12,216,528.62	1.47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	------	--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77,529,065.35	5,775,290.67	1
1—2 年	67,529,243.79	3,376,462.19	5
2—3 年	3,171,200.34	475,680.05	15
3—4 年	7,227,643.79	2,168,293.14	30
4—5 年	80,680.15	40,340.08	50
5 年以上	527,776.98	527,776.98	100
合计	656,065,610.40	12,363,843.11	1.88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91,760.53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299,542.54元。

3、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301,808,174.75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36.3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4,270,779.87元。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1 年以内 (1 年以内)	27,840,219.47	97.22	23,909,987.81	96.49
1-2 年	276,482.33	0.97	494,820.96	2.00
2-3 年	166,761.76	0.58	18,072.00	0.07
3 年以上	354,010.15	1.23	356,756.09	1.44
合计	28,637,473.71	100.00	24,779,636.86	100.00

期末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债务人	余额	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供应商一	161,217.03	预付材料费，尚未结算
合计	161,217.03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预付款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12,060,345.30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42.11%。

(五)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732,833.38	96.41	1,302,546.33	27.52	3,430,287.0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6,000.00	3.59	176,000.00	100.00	-
合计	4,908,833.38	100.00	1,478,546.33	30.12	3,430,287.05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024,135.96	98.76	1,216,526.00	8.67	12,807,609.9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6,000.00	1.24	176,000.00	100.00	
合计	14,200,135.96	100.00	1,392,526.00	9.81	12,807,609.96

(1)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成都电业局高新供电局	176,000.00	176,000.00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小
合计	176,000.00	176,000.00		

(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961,375.72	9,613.76	1
1—2 年	1,046,948.80	52,347.44	5
2—3 年	391,303.74	58,695.56	15
3—4 年	1,138,002.17	341,400.66	30
4—5 年	709,428.09	354,714.05	50
5 年以上	485,774.86	485,774.86	100
合计	4,732,833.38	1,302,546.33	27.52

(续)

账龄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127,564.86	11,275.68	1
1—2 年	10,268,314.20	513,415.71	5
2—3 年	1,320,649.56	198,097.44	15
3—4 年	821,832.48	246,549.74	30
4—5 年	477,174.86	238,587.43	50
5 年以上	8,600.00	8,600.00	100
合计	14,024,135.96	1,216,526.00	8.67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586,037.50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500,000.00元，汇率变动影响减少坏账准备17.17元。

3、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16,724.86	197,502.28
押金、保证金及其他	4,792,108.52	14,002,633.68
合计	4,908,833.38	14,200,135.96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汇总金额2,726,789.53元，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55.5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1,009,968.39元。

(六)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6,842,346.61		196,842,346.61	172,478,030.91		172,478,030.91
库存商品	54,125,117.07		54,125,117.07	11,350,577.32		11,350,577.32
委托加工物资	29,131,187.34		29,131,187.34	32,157,482.34		32,157,482.34
在产品	124,565,304.64		124,565,304.64	118,577,020.09		118,577,020.09
产成品	144,865,893.04		144,865,893.04	127,640,630.08		127,640,630.08
发出商品	43,171,167.91		43,171,167.91	63,515,936.06		63,515,936.06
开发成本	5,609,714.60		5,609,714.60	5,591,598.81		5,591,598.81
周转材料	2,234,069.73		2,234,069.73	2,274,241.92		2,274,241.92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600,544,800.94		600,544,800.94	533,585,517.53		533,585,517.53

2、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及本年转回或转销原因：

本公司期末存货不存在减值的情况；本期不存在存货跌价准备转回或转销的情况。

（七）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7,860,214.25	5,189,751.85
应退所得税		541,014.35
合计	7,860,214.25	5,730,766.20

（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46,209,054.14		146,209,054.14	83,044,136.05		83,044,136.05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143,209,054.14		143,209,054.14	80,044,136.05		80,044,136.05
按成本计量的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146,209,054.14	-	146,209,054.14	83,044,136.05		83,044,136.05

2、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92,936,356.66	92,936,356.66
公允价值	143,209,054.14	143,209,054.1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993,604.00	993,604.0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49,279,093.48	49,279,093.48
已计提减值金额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为本公司作为战略投资者以自有资金投资认购的华虹半导体有限公司的股份，华虹半导体有限公司于2014年10月15日在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代码为HK1347。

3、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易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4.80	
合计	3,000,000.00			3,000,000.00						

(九)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企业投资	1,473,934.90	1,473,934.90		1,473,934.90	1,473,934.90	
合计	1,473,934.90	1,473,934.90		1,473,934.90	1,473,934.90	

1、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九江佳华压电晶体材料有限公司	2,550,000.00	1,473,934.90
合计	2,550,000.00	1,473,934.90

(续表一)

被投资单位	本期减少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九江佳华压电晶体材料有限公司						
合计						

(续表二)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九江佳华压电晶体材料有限公司	1,473,934.90		1,473,934.90
合计	1,473,934.90		1,473,934.90

注：本公司的联营企业九江佳华压电晶体材料有限公司从2014年12月停产至今。

(十)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9,851,246.39	495,810,939.80	10,250,052.41	210,301,535.69	836,213,774.29
2.本期增加金额	19,108.89	2,561,100.41	349,259.69	9,424,335.14	12,353,804.13
(1) 购置	19,108.89	2,561,100.41	349,259.69	9,424,335.14	12,353,804.13
(2) 在建工程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5,692,288.50	203,037.67	3,741,694.63	9,637,020.80
(1) 处置或报废		5,692,288.50	203,037.67	947,329.68	6,842,655.85
(2) 其他				2,794,364.95	2,794,364.95
4.期末余额	119,870,355.28	492,679,751.71	10,396,274.43	215,984,176.20	838,930,557.6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4,237,209.83	320,570,044.30	5,822,654.74	153,952,873.62	514,582,782.49
2.本期增加金额	3,914,235.77	35,798,368.11	997,701.55	14,511,466.12	55,221,771.55
(1) 计提	3,914,235.77	35,798,368.11	997,701.55	14,511,466.12	55,221,771.55
3.本期减少金额		4,941,965.83	192,885.79	884,490.54	6,019,342.16
(1) 处置或报废		4,941,965.83	192,885.79	884,490.54	6,019,342.16
4.期末余额	38,151,445.60	351,426,446.58	6,627,470.50	167,579,849.20	563,785,211.8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85,923.00	586,831.20		482,868.58	1,155,622.78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	108,651.38		4,184.18	112,835.56
(1) 处置或报废	-	108,651.38		4,184.18	112,835.56
4.期末余额	85,923.00	478,179.82		478,684.40	1,042,787.22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1,632,986.68	140,775,125.31	3,768,803.93	47,925,642.60	274,102,558.52
2.期初账面价值	85,528,113.56	174,654,064.30	4,427,397.67	55,865,793.49	320,475,369.02

2、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0,730,919.42

(十一)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成都研发中心项目	2,969,053.67		2,969,053.67	1,440,418.39		1,440,418.39
合计	2,969,053.67		2,969,053.67	1,440,418.39		1,440,418.39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成都研发中心项目	5.97 亿元	1,440,418.39	1,528,635.28			2,969,053.67
合计		1,440,418.39	1,528,635.28			2,969,053.67

(续)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成都研发中心项目	0.50					自筹
合计						

(十二)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商标	专利技术	非专利技术	专用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1,659,867.71	27,249,616.29	3,800,000.00	18,264,182.00	389,006,964.63	1,160,000.00	541,140,630.63
2.本期增加金额		3,999,767.15		270,454.72	106,964,337.04		111,234,558.91
(1)购置		3,999,767.15		270,454.72	478,425.76		4,748,647.63
(2)内部研发		-			106,485,911.28		106,485,911.28
3.本期减少金额		2,432,000.00					2,432,000.00
(1)其他		2,432,000.00					2,432,000.00
4.期末余额	101,659,867.71	28,817,383.44	3,800,000.00	18,534,636.72	495,971,301.67	1,160,000.00	649,943,189.5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648,189.02	10,946,774.70	665,000.04	6,443,454.40	85,385,041.55	599,333.31	111,687,793.02
2.本期增加金额	2,118,693.36	3,130,613.47	380,000.04	3,644,103.52	49,289,088.26		58,562,498.65
(1)计提	2,118,693.36	3,130,613.47	380,000.04	3,644,103.52	49,289,088.26		58,562,498.65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9,766,882.38	14,077,388.17	1,045,000.08	10,087,557.92	134,674,129.81	599,333.31	170,250,291.6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560,666.69	560,666.69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560,666.69	560,666.69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商标	专利技术	非专利技术	专用使用权	合计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1,892,985.33	14,739,995.27	2,754,999.92	8,447,078.80	361,297,171.86		479,132,231.18
(2)期初账面价值	94,011,678.69	16,302,841.59	3,134,999.96	11,820,727.60	303,621,923.08		428,892,170.9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为71.60%。

注：本期无形资产其他减少2,432,000.00元，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紫光同创根据重大研发项目的核算要求转出的软件。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十三) 开发支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增加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减少	
特种集成电路研发项目	265,672,425.69	188,879,979.23	60,100.00		92,734,581.32	18,115.79	361,859,807.81
可编程系统芯片项目	210,015,180.50	96,499,261.58	2,782,260.62		8,480,419.64	99,635.07	300,716,647.99
存储器芯片研发项目	17,849,363.24	80,996,933.11	2,244,595.14	8,689,359.92	58,836,769.87	993,896.00	32,570,865.70
高端智能芯片研发项目	74,342,725.10	116,086,611.16		97,796,551.36	55,376,801.80		37,255,983.10
半导体功率器件研发项目		5,379,760.53					5,379,760.53
电子元器件及其他研发项目		14,960,852.79			14,960,852.79		
合计	567,879,694.53	502,803,398.40	5,086,955.76	106,485,911.28	230,389,425.42	1,111,646.86	737,783,065.13

注：本期增加金额中的其他项和本期减少金额中的其他项主要是本公司根据核算要求归集和转出的设备费、开发成本。

(十四) 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深圳市国微电子有限公司	685,676,016.95			685,676,016.95
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121,006,265.19			121,006,265.19
合计	806,682,282.14			806,682,282.14

注：本公司期末将商誉分配至相应的资产组中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商誉不存在减值。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0,283,393.67	3,409,074.45	3,209,765.60		10,482,702.52
网络改造费	168,361.72		88,552.67		79,809.05
合计	10,451,755.39	3,409,074.45	3,298,318.27		10,562,511.57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4,628,379.46	2,194,256.91	14,869,514.71	2,230,427.21
已计提未发放应付职工薪酬	5,875,809.88	881,371.48	5,417,058.96	812,558.84
拨付的专项应付款			730,000.00	109,500.00
递延收益项目	24,525,713.24	3,678,856.99	31,314,181.80	4,697,127.27
受让资产评估增值			9,438,006.67	1,415,701.00
合计	45,029,902.58	6,754,485.38	61,768,762.14	9,265,314.32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77,737,490.59	18,342,271.16	84,726,331.99	19,688,547.51
合计	77,737,490.59	18,342,271.16	84,726,331.99	19,688,547.51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可抵扣亏损	113,339,290.68
固定资产评估增值	9,119,998.19
资产减值准备	3,124,985.14
合计	125,584,274.01

注：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原因为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或转回时间无法确定。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2018 年	2,333,929.74
2019 年	33,301,123.47

年份	期末余额
2020 年	18,917,570.86
2021 年	22,515,500.82
2022 年	36,271,165.79
合计	113,339,290.68

(十七)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241,000,000.00	130,000,000.00
保证借款	3,700,000.00	
合计	244,700,000.00	130,000,000.00

注：本公司期末不存在已经逾期但尚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信用借款明细表：

贷款银行	贷款金额	贷款利率(%)	贷款期限		授信额度
			起始日	终止日	
平安银行深圳罗湖支行	20,000,000.00	5.66	2017/10/27	2018/10/26	1 亿元
平安银行深圳罗湖支行	20,000,000.00	4.79	2017/4/24	2018/4/19	
招商银行深圳泰然支行	30,000,000.00	5.22	2017/11/23	2018/2/23	1 亿元
招商银行深圳泰然支行	30,000,000.00	4.57	2017/1/5	2018/1/5	
华夏银行高新支行	5,000,000.00	5.87	2017/10/25	2018/10/25	1 亿元
华夏银行高新支行	5,000,000.00	5.87	2017/10/31	2018/10/31	
华夏银行北京分行	88,000,000.00	4.35	2017/8/31	2018/8/30	1 亿元
华夏银行北京分行	12,000,000.00	4.35	2017/10/17	2018/10/16	
北京银行清华园支行	1,000,000.00	4.92	2017/10/10	2018/10/9	1 亿元
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5.50	2017/3/20	2018/3/19	4 亿元
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5.50	2017/4/20	2018/4/19	
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6.00	2017/6/27	2018/6/26	
合计	241,000,000.00				

注：招商银行深圳泰然支行贷款2018年1月5日到期的30,000,000.00元已归还、2018年2月23日到期的30,000,000.00元已归还；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贷款2018年3月19日到期的10,000,000.00元已归还。

保证借款明细表：

贷款银行	贷款金额	贷款利率(%)	贷款期限		保证人
			起始日	终止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科技支行	3,700,000.00	5.22	2017/12/7	2018/12/7	张海涛
------------------------	--------------	------	-----------	-----------	-----

(十八)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47,907,129.27	148,201,971.23
合计	247,907,129.27	148,201,971.23

注：本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十九) 应付账款**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22,880,607.74	142,229,754.28
1—2年	3,180,531.32	6,129,478.88
2—3年	247,707.18	13,697,714.20
3年以上	12,916,313.73	
合计	239,225,159.97	162,056,947.36

2、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一	12,774,361.00	尚未结算
供应商二	1,867,609.91	尚未结算
供应商三	481,950.00	尚未结算
供应商四	445,169.03	尚未结算
供应商五	351,832.65	尚未结算
合计	15,920,922.59	

(二十) 预收款项**1、预收账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8,190,910.16	4,094,192.01
1—2年	105,089.38	137,768.25
2—3年	71,903.25	5,062.30
3年以上	5,062.30	
合计	18,372,965.09	4,237,022.56

2、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二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3,187,870.56	410,470,444.79	399,581,039.50	114,077,275.8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5,583.02	31,815,216.78	31,835,827.15	74,972.65
三、辞退福利		245,580.00	245,58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03,283,453.58	442,531,241.57	431,662,446.65	114,152,248.50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3,003,292.33	364,185,995.62	354,584,904.94	102,604,383.01
二、职工福利费		9,954,777.69	9,954,777.69	
三、社会保险费	51,040.08	14,042,510.33	14,052,806.92	40,743.49
其中：医疗保险费	43,596.73	12,450,027.98	12,460,277.81	33,346.90
工伤保险费	4,257.01	660,770.51	660,693.96	4,333.56
生育保险费	3,186.34	931,711.84	931,835.15	3,063.03
四、住房公积金		17,469,202.10	17,469,202.1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133,538.15	4,817,959.05	3,519,347.85	11,432,149.3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03,187,870.56	410,470,444.79	399,581,039.50	114,077,275.85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91,282.08	30,784,616.17	30,803,220.59	72,677.66
二、失业保险费	4,300.94	1,030,600.61	1,032,606.56	2,294.99
合计	95,583.02	31,815,216.78	31,835,827.15	74,972.65

注：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主要是计提的2017年度奖金，于2018年发放。

(二十二)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6,272,051.90	17,782,111.42
城建税	876,066.98	660,478.91
企业所得税	11,689,131.86	6,020,751.94
个人所得税	1,919,874.55	2,290,698.38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教育费附加	376,152.80	306,239.61
地方教育费附加	250,768.52	204,159.75
印花税	406,699.66	367,462.50
水利建设基金		9,905.35
残疾人保障金	92,351.27	
合计	41,883,097.54	27,641,807.86

(二十三)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利息	270,290.10	69,781.25
合计	270,290.10	69,781.25

(二十四) 其他应付款**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2,928,213.43	4,396,100.79
押金、保证金	1,425,731.00	1,001,650.00
合计	4,353,944.43	5,397,750.79

2、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其他应付款：

无。

(二十五)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7,273.00	268,182.00
合计	137,273.00	268,182.00

注：该笔借款系玉田县财政局根据河北省财政厅“冀财建[2002]202号文《关于下达2002年度第三、四批国债专项资金国家重点技术改造资金和转贷计划的通知》”拨付给本公司的国债转贷资金，已于2018年2月还清。

(二十六)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保证借款明细表：

被担保方	担保方	贷款机构	贷款金额	贷款利率 (%)	贷款期限	
					起始日	终止日
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紫光国芯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3.00	2016-4-19	2019-4-19

注(1): 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就该笔保证借款提供了反担保;

注(2): 本公司对该笔长期借款的保证期间为本金及利息偿付义务发生之日起三年。

(二十七) 专项应付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SoC 芯片研发项目	800,000.00			800,000.00	本公司收到的委托及合作开发的研发项目资金
高端智能芯片研发项目	730,000.00		730,000.00		本公司收到的委托及合作开发的研发项目资金
合计	1,530,000.00		730,000.00	800,000.00	

(二十八) 递延收益

1、递延收益明细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78,403,213.11	204,441,300.00	50,486,527.44	732,357,985.67	本公司收到的委托及合作开发的研发项目资金
合计	578,403,213.11	204,441,300.00	50,486,527.44	732,357,985.67	

2、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明细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年产7200万件新型片式石英晶体元器件产业化项目	1,462,468.00		830,004.00		632,464.00	收益
进口设备贴息	632,875.27		195,864.00		437,011.27	资产
信息产业化和技术改造项目	1,449,999.76		500,000.04		949,999.72	收益
小型高稳石英晶体元器件产业化项目	149,999.72		50,000.04		99,999.68	收益
XO3225 型片式石英振荡器研发专项资金	140,000.22		39,999.96		100,000.26	收益
LED 进口设备贴息	1,470,586.70		223,320.00		1,247,266.70	资产
大尺寸LED衬底用蓝宝石生长工艺合作研究项目	6,900,000.00				6,900,000.00	资产
高端智能卡芯片研发项目1	21,639,000.00		6,239,000.00		15,400,000.00	资产
特种集成电路研发项目1	384,424,671.03	77,061,000.00	17,914,405.56		443,571,265.47	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特种集成电路研发项目 2	24,039,354.20	3,172,000.00	18,092,903.68		9,118,450.52	收益
可编程系统芯片	134,264,258.21	121,358,300.00	3,971,030.16		251,651,528.05	资产
863 专项课题经费	1,830,000.00	-	1,830,000.00			收益
2016 年政府双创人才引进计划专项资金		6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收益
无锡市新兴产业创业领军人才		2,250,000.00			2,250,000.00	资产
合计	578,403,213.11	204,441,300.00	50,186,527.44	300,000.00	732,357,985.67	

注：其他变动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无锡紫光微电子有限公司代收的政府补助。

（二十九）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限售流通股股份	7,017,275.00				-4,798,955.00	-4,798,955.00	2,218,320.00
流通股股份	599,800,693.00				4,798,955.00	4,798,955.00	604,599,648.00
股份总数	606,817,968.00						606,817,968.00

（三十）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20,509,086.52		6,418,774.12	614,090,312.40
其他资本公积	4,931,021.89			4,931,021.89
合计	625,440,108.41		6,418,774.12	619,021,334.29

（三十一）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973,222.16	62,297,650.31			62,308,715.45	-11,065.14	50,335,493.2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1,695,993.73	70,975,087.21			70,975,087.21		49,279,093.4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722,771.57	-8,677,436.90			-8,666,371.76	-11,065.14	1,056,399.8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1,973,222.16	62,297,650.31			62,308,715.45	-11,065.14	50,335,493.29

(三十二)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5,088,689.24	17,422,146.84		112,510,836.08
储备基金	994,451.41			994,451.41
企业发展基金	994,451.41			994,451.41
合计	97,077,592.06	17,422,146.84		114,499,738.90

盈余公积本期增加系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

(三十三)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875,482,015.59	1,586,310,670.1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9,887,242.88	336,106,379.1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7,422,146.84	12,953,227.45
应付普通股股利	33,981,806.20	33,981,806.21
期末未分配利润	2,103,965,305.43	1,875,482,015.59

(三十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1,825,566,513.91	1,222,189,689.28	1,416,147,008.18	878,731,531.06
其他业务	3,529,221.05	788,774.58	2,425,242.05	516,431.31
合计	1,829,095,734.96	1,222,978,463.86	1,418,572,250.23	879,247,962.37

(三十五)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	51,919.42
城市维护建设税	6,910,537.14	6,690,982.96
教育费附加	3,078,147.13	2,959,747.01
地方教育费附加	2,052,214.18	1,979,950.98
房产税	1,267,698.14	500,088.79
土地使用税	1,230,652.18	482,973.28
车船使用税	14,781.00	13,260.00
印花税	1,379,260.21	978,783.11
消费税		303,693.65
水利基金	292,281.33	117,268.72
合计	16,225,571.31	14,078,667.92

(三十六)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	58,632,379.07	48,633,566.33
差旅费	7,248,510.35	6,354,376.78
业务招待费	4,351,648.90	7,081,109.25
办公费	1,908,509.26	2,189,512.99
折旧摊销租赁费	3,646,492.87	2,924,890.02
运保费	1,444,450.68	1,990,769.97
市场营销费	3,781,533.10	9,563,931.24
中介费	537,791.82	163,002.03
其他费用	81,095.01	409,611.05
合计	81,632,411.06	79,310,769.66

(三十七)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58,498,204.51	64,432,002.80
差旅费	3,040,343.40	3,447,477.27
业务招待费	2,552,537.66	3,800,996.53
办公费	4,809,179.23	4,363,201.00
折旧摊销租赁及物业费	80,595,197.99	65,936,563.82
研发费用	82,831,812.36	73,305,649.53
中介费	5,023,428.24	12,811,766.80
税费	270,565.83	3,007,768.68
其他	1,479,418.98	679,240.99
合计	239,100,688.20	231,784,667.42

(三十八)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133,891.03	4,560,644.77
减：利息收入	6,429,058.65	7,494,220.91
汇兑净损益	16,824,297.67	-11,247,082.62
手续费	779,598.40	640,734.34
其他	7,408,924.60	554,012.64
合计	28,717,653.05	-12,985,911.78

注：“其他”主要为现金折扣。

(三十九)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21,744.51	4,220,873.95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560,666.69
合计	-121,744.51	4,781,540.64

(四十)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688,450.27	2,385,270.36
合计	2,688,450.27	2,385,270.36

(四十一)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小计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小计	-123,913.65	-104,293.13	-123,913.6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	-123,913.65	-104,293.13	-123,913.65
非流动资产债务利得或损失小计			
合计	-123,913.65	-104,293.13	-123,913.65

(四十二)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特种集成电路研发项目 2	18,092,903.68	与收益相关
特种集成电路研发项目 1	17,914,405.56	与资产相关
软件企业退税	9,892,607.38	与收益相关
高端智能芯片研发项目 1	6,969,000.00	与资产相关
可编程系统芯片	3,971,030.16	与资产相关
科技奖励	3,556,100.00	与收益相关
人才奖励	2,099,000.00	与收益相关
863 专项课题经费	1,8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专利等补贴	1,746,506.24	与收益相关
年产 7200 万件新型片式石英晶体元器件产业化项目	830,004.00	与收益相关
出口奖励	704,379.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投入产品引导鼓励资金	6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内嵌 ECC 移动用 DRAM 芯片研发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信息化和技术改造项目	500,000.04	与收益相关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无锡双创人才引进计划专项资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进口设备贴息 2	236,757.00	与收益相关
LED 进口设备贴息	223,320.00	与资产相关
进口设备贴息	195,864.00	与资产相关
小型高稳石英晶体元器件产业化项目	50,000.04	与收益相关
XO3225 型片式石英振荡器研发专项资金	39,999.96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0,401,877.06	

(四十三)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政府补助	450,107.27	127,653,984.72	450,107.27
接受捐赠利得	424,867.00		424,867.00
其他	2,154,799.06	858,693.72	2,154,799.06
合计	3,029,773.33	128,512,678.44	3,029,773.33

注：其他主要系无需支付的款项。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年产 7200 万件新型片式石英晶体元器件产业化项目		830,004.00	与收益相关
小型高稳石英晶体元器件产业化项目		50,000.04	与收益相关
信息产业化和技术改造项目		500,000.04	与收益相关
进口设备贴息		195,864.00	与资产相关
XO3225 型片式石英振荡器研发专项资金		39,999.96	与收益相关
LED 进口设备贴息		223,320.00	与资产相关
高端智能芯片研发项目 1		6,968,988.00	与资产相关
高端智能芯片研发项目 2		2,269,333.33	与收益相关
SOC 芯片研发项目		4,006,466.67	与收益相关
软件企业退税		6,752,056.62	与收益相关
特种集成电路研发项目 1		17,914,405.56	与资产相关
特种集成电路研发项目 2		71,940,580.53	与收益相关
稳岗、专利等补贴		3,725,124.18	与收益相关
可编程系统芯片		6,046,241.79	与资产相关
863 专项课题经费		1,83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成果转化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服务外包专项资金		1,835,000.00	与收益相关
西安高新区人才奖励		526,600.00	与收益相关
个税手续费返还	450,107.27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50,107.27	127,653,984.72	

(四十四)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4,709.06	80,158.28	14,709.06
对外捐赠	25,000.00	600,000.00	25,000.00
其他	299,320.31	227,552.51	299,320.31
合计	339,029.37	907,710.79	339,029.37

(四十五) 所得税费用**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6,321,779.32	18,527,512.2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64,552.59	852,996.07
合计	37,486,331.91	19,380,508.32

注：所得税费用较上期上涨93.42 %的原因见本附注十七（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和本附注十七（三）“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变动情况”的说明。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16,219,849.6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9,054,962.4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9,881,997.8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81,733.9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43,594.2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846,314.67
加计扣除的影响	-1,699,695.3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60,508.8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768,373.91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其他	-2,979,256.68
所得税费用	37,486,331.91

(四十六) 持续经营净利润及终止经营净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发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损益	发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损益
持续经营净利润	278,733,517.72	279,887,242.88	332,859,990.56	336,106,379.14
终止经营净利润				
合计	278,733,517.72	279,887,242.88	332,859,990.56	336,106,379.14

(四十七) 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本附注七（三十一）“其他综合收益”。

(四十八) 现金流量表项目**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	6,549,343.90	7,637,671.93
营业外收入	311,975.63	8,381,372.30
往来款项	1,837,825.06	2,258,240.78
递延收益	204,441,300.00	115,537,900.00
其他收益	9,592,742.24	
经营租赁收入	3,304,721.00	
合计	226,037,907.83	133,815,185.01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性支出	73,741,912.25	89,680,364.12
财务费用	779,598.40	640,734.34
营业外支出	46,170.24	826,982.51
往来款项	2,420,106.47	1,001,461.52
合计	76,987,787.36	92,149,542.49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并购中介费	3,100,000.00	3,721,490.02
合计	3,100,000.00	3,721,490.02

5、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5,690,520.80
合计		5,690,520.80

6、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购西安紫光国芯少数股权	48,360,000.00	
保证金	24,673,133.87	
合计	73,033,133.87	

(四十九)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78,733,517.72	332,859,990.56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21,744.51	4,781,540.6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1,135,863.64	54,601,291.53
无形资产摊销	80,307,029.20	49,089,382.2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662,026.67	1,854,045.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3,913.65	104,293.1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709.06	80,158.2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3,812,814.60	-4,467,546.7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88,450.27	-2,385,270.3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10,828.94	988,525.5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46,276.35	-135,529.4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959,283.41	-28,636,090.9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0,039,635.79	-163,888,676.6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6,089,402.30	-114,863,091.57
其他	-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4,234,715.45	129,983,021.6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90,002,047.16	715,391,085.2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715,391,085.26	731,707,889.16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4,610,961.90	-16,316,803.90

2、本期收到处置子公司的现金

无。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90,002,047.16	715,391,085.26
其中: 库存现金	170,231.97	197,036.2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89,831,815.19	715,194,049.05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0,002,047.16	715,391,085.26

(五十) 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 美元	40,578,291.70	6.53420	265,146,673.63
港币	7,289,850.89	0.83591	6,093,659.26
新台币	239,195.00	0.21990	52,598.98
应收账款			
其中: 美元	11,287,139.13	6.53420	73,752,424.50
应付账款			
其中: 美元	7,142,149.42	6.53420	46,668,232.74
日元	3,569,942.00	0.05788	206,628.24
其他应收款			
其中: 美元	6,940.87	6.53420	45,353.03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本公司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是香港同芯投资有限公司、盘古设计系统有限公司、紫光国芯先进集成电路技术有限公司。其中，香港同芯投资有限公司和紫光国芯先进集成电路技术有限公司注册地为香港。香港同芯投资有限公司因主要业务结算使用港币而采用港币为记账本位币；紫光国芯先进集成电路技术有限公司因主要业务结算使用美元而采用美元为记账本位币；盘古设计系统有限公司注册地为美国加州，因主要业务是为本公司之子公司紫光同创提供委托研发服务而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公司本期合并范围增加1家子公司，为紫光国芯微电子有限公司，系公司于2017年1月23日新设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1亿元，主要从事集成电路设计业务。

公司本期合并范围减少2家子公司，分别于2017年10月注销北京同芯创展投资有限公司和2017年8月注销Concore Investments Limited。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级次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唐山晶源电子有限公司	二级	河北省玉田县	河北省玉田县	生产销售		100	设立
北京晶源裕丰光学电子器件有限公司	一级	北京市	北京市	生产销售	100		设立
成都国微科技有限公司	一级	四川省成都市	四川省成都市	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咨询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香港同芯投资有限公司	一级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高科技企业投资	100		设立
西藏拓展创芯投资有限公司	一级	拉萨市	拉萨市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100		设立
西藏茂业创芯投资有限公司(注1)	一级	拉萨市	拉萨市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100		设立
西藏微纳芯业投资有限公司	一级	拉萨市	拉萨市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100		设立
北京同方微电子有限公司	一级	北京市	北京市	设计、开发和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锡紫光微电子有限公司(注2)	二级	江苏省无锡市	江苏省无锡市	设计、生产和销售		70	设立
紫光国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一级	北京市	北京市	设计、开发和销售	100		设立
深圳市国微电子有限公司	一级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设计、开发和销售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成都国微电子有限公司	二级	四川省成都市	四川省成都市	研发、设计、生产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紫光同创电子有限公司(注3)	二级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研发、销售、投资		73	设立
北京晶智意达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	北京市	北京市	研发、咨询等		7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盘古设计系统有限公司	三级	美国	美国	研发、设计		73	设立
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注4)	一级	陕西省西安市	陕西省西安市	研发、生产、销售	75	2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紫光国芯先进集成电路技术有限公司	二级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研发、生产、销售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子公司名称	级次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唐山国芯晶源电子有限公司	一级	河北省玉田县	河北省玉田县	研发、生产、销售	100		设立

注1：西藏茂业创芯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5亿元，本期实际出资9,000万元。

注2：本公司子公司无锡同方微电子有限公司，已于2017年8月3日更名为无锡紫光微电子有限公司。

注3：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国微电子将其持有的紫光同创73%股权转让给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西藏茂业创芯投资有限公司，转让价格按紫光同创201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份额计算，为人民币9,796.32万元，该股权转让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批准。2017年7月3日，紫光同创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注4：根据公司在存储器领域的发展规划，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4,836.00万元，收购西安易比特科技咨询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西安紫光国芯24%股权。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香港同芯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西安紫光国芯100%股权。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无锡紫光微电子有限公司	30	1,182,547.29		5,016,215.71
深圳市紫光同创电子有限公司	27	-1,366,187.84		34,866,752.10
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970,084.61		

注1：无锡紫光微电子有限公司于2014年8月19日成立，注册资金3,000.00万元，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同方微电子持有其70%股权。无锡紫光微电子有限公司本期营业收入额为67,800,170.68元、净利润为3,941,824.31元、资产总额为70,532,031.17元，净资产为16,720,719.04元。

注2：深圳市紫光同创电子有限公司于2013年12月20日成立，注册资金15,000.00万元，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西藏茂业创芯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73%股权。深圳市紫光同创电子有限公司本期营业收入额为10,792,595.47元、净利润为-5,059,954.96元、资产总额为470,823,064.94元，净资产为129,136,118.91元。

注3：西安紫光国芯于2006年4月24日成立，系本公司于2015年12月按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注册资金500万美元，本公司直接持有其75%股权，间接持有其25%股权。西安紫光国芯2017年1-3月营业收入额为97,501,982.53元、净利润为-4,042,019.22元。西安紫光国芯主要财务数据是以合并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持续计算得出。

(二)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根据2017年3月7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2017年3月23日，公司与西安易比特科技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公司以自有现金购买西安易比特科技咨询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西安紫光国芯24%股权，收购价款为人民币4836万元。该项股权转让业务已经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西安紫光国芯于2017年4月21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中公司直接持股75%，通过全资子公司香港同芯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股25%。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西安紫光国芯	合计
----	--------	----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48,360,000.00	48,360,000.00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48,360,000.00	48,36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及商誉	41,941,225.88	41,941,225.88
差额	6,418,774.12	6,418,774.12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6,418,774.12	6,418,774.12

（三）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无。

2、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详见本附注七（九）“长期股权投资”。

（四）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五）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是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是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为降低客户信用风险，本公司会对新客户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公司对每一客户都执行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按期回收债权。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在可控范围内。

本公司的货币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多家银行，故货币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主要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301,808,174.75元，占全部应收账款余额的36.36%。

2、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目前无应付债券，现有的长短期银行借款利率为固定利率，因此无利率风险。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美元和港币有关，本公司主要以美元进行部分销售、采购和持有港币计价的股票投资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均以人民币计价结算。

除下表所述资产及负债的外币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折合成人民币后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币资金-美元	265,146,673.63	181,385,976.41
货币资金-港币	6,093,659.26	3,863,912.74
货币资金-新台币	52,598.98	60,643.39
应收账款-美元	73,752,424.50	67,116,625.43
应收账款-港币		
应付账款-美元	46,668,232.74	29,305,671.24
应付账款-日元	206,628.24	1,280,087.92
其他应收款-美元	45,353.03	50,240.6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港币	143,209,054.14	80,044,136.05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的影响。重视对汇率风险管理政策和策略的研究，为规避外币的汇率风险，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外币购销业务的外币资金在不违背资金监管政策的情况下由公司统一协调使用。此外，在合适的情况下，公司将积极与银行机构合作进行外币掉期、远期结售汇等业务，以降低汇率风险。

(3) 价格风险

本公司以市场价格销售产品，为避免因行业竞争、经济危机等因素导致的产品价格下跌风险，本公司一直重视研发投入，近三年平均年研发投入都在3亿元以上，致力于生产有自主知识产权和竞争力的产品。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本公司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本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申请进行监控审核，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2017年12月31日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014,675,181.03	-	1,014,675,181.03
应收票据	270,659,536.15	-	270,659,536.15
应收账款	763,840,201.93	53,182,235.66	817,022,437.59
预付款项	27,840,219.47	797,254.24	28,637,473.71
其他应收款	951,761.96	2,478,525.09	3,430,287.0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6,209,054.14	146,209,054.14
其他流动资产	7,860,214.25		7,860,214.25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244,700,000.00		244,700,000.00
应付票据	247,907,129.27		247,907,129.27
应付账款	222,880,607.74	16,344,552.23	239,225,159.97
预收账款	18,190,910.16	182,054.93	18,372,965.09
其他应付款	2,725,985.36	1,627,959.07	4,353,944.43
应付职工薪酬	114,152,248.50		114,152,248.50
应付利息	270,290.10		270,290.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7,273.00		137,273.00
长期借款	-	10,000,000.00	10,000,000.00

（二）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本公司金融工具风险中对公司影响最大的是美元汇率风险，公司的美元汇率敏感性分析结果显示：人民币对美元汇率贬值5%或升值5%时对公司本期利润总额的影响在±6%左右。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	143,209,054.14			143,209,054.1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43,209,054.14			143,209,054.14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计量依据为公开市场的报价。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西藏紫光春华投资有限公司	西藏	投资	30 亿元	36.39	36.39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是教育部。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九（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九（三）“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本公司未与联营企业发生关联方交易。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清华大学	实际控制人的全资出资人
清华大学教育基金会	实际控制人的全资出资人的附属单位
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
同方计算机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同方锐安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国微科技有限公司	离任关联自然人担任董监高的其他企业
深圳国微技术有限公司	离任关联自然人担任董监高的其他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展讯通信（上海）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新华三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同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同方全球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合营企业
深圳数字电视国家工程实验室股份有限公司	离任关联自然人担任董监高的其他企业
宏茂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西安易比特科技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紫光科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五）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北京同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2,216,566.12	75.65	2,304,908.96	85.79
同方全球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购买保险	市场价格	28,921.71	4.52	331,033.22	57.28
展讯通信（上海）有限公司	购买服务	市场价格	218,650.94	1.58	100,000.00	0.44
同方锐安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市场价格			324.79	
清华大学	购买服务	市场价格			4,245,283.03	18.51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服务	市场价格	8,631.90	0.10	8,590.30	0.07
宏茂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购买服务	市场价格	741,248.75	5.37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同方锐安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格	1,285,971.82	0.077893	1,235,001.74	0.0960
深圳数字电视国家工程实验室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1,443,396.23	1.10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格			4,273.50	0.0003
深圳国微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格			2,833.34	0.0002
同方计算机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格	1,282.05	0.000078	25,213.67	0.0020
新华三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格	41,400.00	0.0025		

2、关联租赁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深圳市国微科技有限公司	租赁办公区租金等	7,801,576.60	5,524,696.48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租赁费	13,197,490.08	10,799,666.55

(2)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租赁价格不高于市价。

3、关联资金交易

(1) 拆入

关联方	拆借方	拆借金额	利率(%)	起始日	到期日	本期确认的利息支出
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西安紫光国芯	50,000,000.00	4.57	2016/9/28	2017/9/27	1,710,118.58
		10,000,000.00	5.50	2017/3/20	2018/3/19	430,833.30
		10,000,000.00	5.50	2017/4/20	2018/4/19	383,472.20
		10,000,000.00	6.00	2017/6/27	2018/6/26	306,666.67

注：2016年5月12日经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与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简称“财务公司”）签署了为期两年的《金融服务协议》。根据金融服务协议，财务公司在经营范围内向公司提供一系列金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综合授信、存款服务、结算服务及中国银监会批准的财务公司可从事的其他业务。本公司与财务公司签订的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4亿元内，公司可授权下属子公司使用，并承诺督促子公司履行还款义务。

(2) 资金存款

关联方	存款方	期末金额
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国微电子有限公司	3,300,798.50
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紫光国芯股份有限公司	72,262,998.43
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西藏拓展创芯投资有限公司	10,000,450.71
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西藏茂业创芯投资有限公司	2,136,856.71
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18,085,287.32
合计		105,786,391.67

(3) 票据贴现

关联方	持票人	贴现票据金额	贴现利息
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国微电子有限公司	17,377,905.00	204,048.33

4、其他关联交易

(1) 捐赠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清华大学教育基金会	现金捐赠	25,000.00	600,000.00

(2) 资产转让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西安易比特科技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以自有资金购买西安易比特科技咨询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西安紫光国芯 24% 股权。	48,360,000.00	

(3) 委托代建

鉴于公司没有房地产建设经验且缺乏相关专业人员，为有效实施公司成都研发中心项目建设，公司委托成都紫光科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紫光科城”）全面负责成都研发中心项目开发建设的管理工作，并签署了《成都研发中心项目委托代建协议书》，按照市场化原则，经双方协商确认代建费用为2000万元人民币。该交易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4) 共同出资

为保证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紫光同创的持续研发投入，加快产品市场化进程，促进其业务健康发展，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由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紫光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西藏紫光新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简称“紫光新才”）与紫光同创员工持股平台深圳市岭南聚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简称“聚仁投资”）以现金方式对紫光同创进行增资。

本次增资以紫光同创的评估值为依据，紫光新才和聚仁投资以现金向紫光同创增资2.51亿元，紫光同创注册资本由1.5亿元增加至3.0亿元。紫光同创原控股股东公司全资子公司茂业创芯不参与本次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紫光新才、茂业创芯持股比例均为36.5%，聚仁投资持股比例为27%，紫光同创将不纳入本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次增资已经完成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的评估备案手续。

(5) 对子公司融资担保

为促进同方微电子的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同方微电子使用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唐山市分行办理的1亿元集团综合授信额度内的各项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最高额保证担保，并与民生银行唐山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批准。

为促进西安紫光国芯的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对西安紫光国芯与西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于2016年4月8日签订的编号为2014XSFD-10的本金为1000万元的协议收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期三年。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

5、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63.32 万元	854.55 万元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同方锐安科技有限公司	47,171.60	471.72	26,910.00	269.10
应收账款	同方计算机有限公司			39,120.00	5,238.00
应收账款	深圳国微技术有限公司	4,226,985.00	42,269.85	3,315.00	33.15

2、应付项目

项目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宏茂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741,248.75	-
应付利息	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35,149.76	69,781.25

（七）关联方承诺

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保持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2011年01月25日	长期	严格遵守承诺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保持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2011年01月25日	长期	严格遵守承诺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西藏紫光春华投资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保持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2016年04月07日	长期	严格遵守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二）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以公司 2017 年末总股本 606,817,96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30,340,898.4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2017 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上述拟分配的股利，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还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重要销售退回

无。

（四）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18年1月17日，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董事会聘任公司常务副总裁马道杰先生

为公司总裁，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2018年1月17日，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西安紫光国芯向中国农业银行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申请不超过2,5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两年。

2018年3月28日，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全资子公司同方微电子拟为其控股子公司无锡紫光微电子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无锡分行新区支行申请1,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业务按股权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二）债务重组

无。

（三）资产置换

无。

（四）年金计划

无。

（五）终止经营

无。

（六）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见“附注五、（三十二）”。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目	管理总部	晶体业务	智能芯片业务
营业收入	3,147,353.46	166,867,219.72	813,359,573.42
营业成本	524,817.84	139,865,714.06	583,174,633.22
期间费用	19,355,373.89	17,408,493.99	142,780,308.72
净利润	174,579,470.57	7,116,202.33	94,041,913.23
资产总额	2,303,530,253.35	439,434,039.25	1,162,708,826.89
负债总额	135,940,664.62	-72,594,322.03	567,636,221.86
所有者权益	2,167,589,588.73	512,028,361.28	595,072,605.03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43,896,835.93	-11,874,067.98	186,877,401.35

（续上表）

项目	特种集成电路业务	存储器芯片业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516,110,127.18	335,807,735.43	-6,196,274.25	1,829,095,734.96
营业成本	193,603,474.44	312,006,098.55	-6,196,274.25	1,222,978,463.86
期间费用	123,084,049.21	46,822,526.50	-	349,450,752.31
净利润	212,902,333.34	-16,334,602.66	-193,571,799.09	278,733,517.72

项目	特种集成电路业务	存储器芯片业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资产总额	2,206,980,607.08	244,495,002.38	-1,150,123,556.50	5,207,025,172.45
负债总额	938,339,011.88	203,462,236.57	-100,281,448.17	1,672,502,364.73
所有者权益	1,268,641,595.20	41,032,765.81	-1,049,842,108.33	3,534,522,807.72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403,817,291.44	-38,482,745.29	-	584,234,715.45

（七）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

1、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015年11月4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2,958,579,878股，非公开发行股票价格为27.0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8,0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如下项目：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净额（万元）
1	存储芯片工厂	9,324,264.63	6,000,000.00
2	收购台湾力成 25% 股权	379,833.98	379,000.00
3	对芯片产业上下游核心资产的公司的收购	1,621,000.00	1,621,000.00
	合计	11,325,098.61	8,000,000.00

2017年1月23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投项目中认购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茂科技”）和力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成科技”）私募股份事项的重大资产重组已终止。

2、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因筹划涉及半导体行业的重大对外投资事项，经向深圳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2月20日开市起停牌。2017年3月3日，因本次筹划中的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申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初步交易方案为公司拟通过发行股票购买长江存储科技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江存储”）全部或部分股权。长江存储成立于2016年12月21日，注册资本386亿，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紫光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湖北紫光国器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持有51.04%股权，为控股股东。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标的资产长江存储的存储器芯片工厂项目投资规模较大，尚处于建设初期，短期内无法产生销售收入；加之公司与新增标的资产交易对方的谈判一直未达成最终意向，短期内难以形成切实可行的方案，基于上述考虑，公司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于2017年7月17日公告复牌。

3、发行公司债券

2017年11月2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发行公司债券方案。2017年12月12日，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发行公司债券相关议案。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次公司债正在审核中。

本次公司债方案主要内容为：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3亿元（含人民币13亿元）；债券期限不超过5年（含5年）；采取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方式分期发行；由主承销商负责组建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如下用途：

项目	总投资额（万元）	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万元）
成都研发中心项目（注）	59,700.00	44,000.00

项目	总投资额 (万元)	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万元)
高性能第四代 DRAM 存储器项目	28,245.00	19,000.00
偿还公司债务		20,000.00
补充营运资金		47,000.00
合计	87,945.00	130,000.00

注：成都研发中心项目由公司下属子公司成都国微科技有限公司负责实施，项目总投资约5.97亿元，建成后用于公司成都研发中心办公写字楼及研发配套。

4、其他事项

2017年7月20日至8月11日，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紫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北京紫光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竞价交易方式增持了公司2,320,000股股票。至此，紫光集团有限公司直接及通过全资子公司西藏紫光春华投资有限公司和北京紫光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223,155,000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36.7746%。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26,224.19	100.00	22,262.24	1.00	2,203,961.9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226,224.19	100.00	22,262.24	1.00	2,203,961.95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638,443.95	100.00	96,384.44	1.00	9,542,059.5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9,638,443.95	100.00	96,384.44	1.00	9,542,059.5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2,226,224.19	22,262.24	1.00
合计	2,226,224.19	22,262.24	1.00

(续)

账龄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9,638,443.95	96,384.44	1.00
合计	9,638,443.95	96,384.44	1.00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无计提坏账准备金额；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74,122.20元。

3、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2,226,224.19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100.0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22,262.24元。

(二)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0,000.00	63.60	1,800.00	1.00	178,2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3,000.00	36.40	-		103,000.00
合计	283,000.00	100.00	1,800.00	0.64	281,200.00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000,000.00	99.52	500,000.00	5.00	9,500,0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8,446.00	0.48			48,446.00
合计	10,048,446.00	100.00	500,000.00	4.98	9,548,446.00

(1) 本公司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本公司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103,000.00	0.00	0.00	关联往来, 可以收回
合计	103,000.00	0.00	0.00	

(3)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180,000.00	1,800.00	1.00
合计	180,000.00	1,800.00	1.00

(续)

账龄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2年	10,000,000.00	500,000.00	5.00
合计	10,000,000.00	500,000.00	5.00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800.00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500,000.00元。

3、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及其他	180,000.00	10,000,000.00
往来款	103,000.00	48,446.00
合计	283,000.00	10,048,446.00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汇总金额283,000.00元，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100.0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1,800.00元。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430,371,980.32		2,430,371,980.32	2,290,511,980.32		2,290,511,980.32
对联营企业投资						
合计	2,430,371,980.32		2,430,371,980.32	2,291,985,915.22		2,290,511,980.3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晶源裕丰光学电子器件有限公司	7,330,454.67	1,300,000.00		8,630,454.67		
北京同方微电子有限公司	592,459,079.47			592,459,079.47		
深圳市国微电子有限公司	988,293,976.09			988,293,976.09		
成都国微科技有限公司	81,567,926.00			81,567,926.00		
香港同芯投资有限公司	141,529,730.00			141,529,730.00		
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89,270,000.00	48,360,000.00		137,630,000.00		
唐山国芯晶源电子有限公司	364,060,814.09			364,060,814.09		
西藏拓展创芯投资有限公司	13,000,000.00			13,000,000.00		
西藏茂业创芯投资有限公司	13,000,000.00	90,000,000.00		103,000,000.00		
西藏微纳芯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紫光国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合计	2,290,511,980.32	139,860,000.00	-	2,430,371,980.32		

注：香港同芯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2亿港元币加830万美元，实际出资1.2亿港元币加760万美元；北京晶源裕丰光学电子器件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500万元，实际出资830万元；西藏拓展创芯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0万元，实际出资1,300万元；西藏微纳芯业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0万元，实际出资20万元；西藏茂业创芯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5,000万元，实际出资10,300万元；紫光国芯微电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企业尚未出资。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787,395.65	17,319,481.51	123,708,157.22	111,937,936.23
其他业务	1,013,940.15	297,703.59	5,055,204.25	3,945,270.56
合计	17,801,335.80	17,617,185.10	128,763,361.47	115,883,206.79

(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0,000,000.00	130,000,000.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190,000,000.00	130,000,000.00

十七、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8,622.71	-184,451.4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0,509,269.68	120,901,928.1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39,617.33	-7,653,807.3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5,192,069.00	11,748,091.9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097,421.15	3,197,848.07
合计	55,120,774.15	98,117,729.28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39%	0.4612	0.46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74%	0.3704	0.3704

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收益本期为0.3704，上期为0.3922，比去年同期降低5.56%。主要原因为：上年同期根据财税【2016】49号文件规定，本公司的子公司同方微电子、国微电子、西安紫光国芯符合国家规划布局内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资质，享受所得税率10%的优惠政策，三家公司将2015年度按15%税率多计提缴纳的所得税冲减2016年度所得税费用19,705,396.36元，增加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19,693,011.43元。若不考虑该因素，上年同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为0.3597，比上年同期增长2.97%。

（三）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变动情况

报表项目	2017/12/31（或2017年度）	2016/12/31（或2016年度）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1,014,675,181.03	715,391,085.26	41.84%	主要系公司政府补助和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817,022,437.59	643,701,767.29	26.93%	主要系公司集成电路业务销售增加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净额	146,209,054.14	83,044,136.05	76.06%	主要系公司作为战略性投资的华虹半导体股价上升所致。
开发支出	737,783,065.13	567,879,694.53	29.92%	主要系公司集成电路业务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244,700,000.00	130,000,000.00	88.23%	主要系公司集成电路业务规模增长周转资金需求加大所致。
应付票据	247,907,129.27	148,201,971.23	67.28%	主要系公司集成电路业务规模增长采购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239,225,159.97	162,056,947.36	47.62%	主要系公司集成电路业务规模增长采购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41,883,097.54	27,641,807.86	51.52%	主要系公司集成电路业务增长使应交增值税和所得税增加所致。
递延收益	732,357,985.67	578,403,213.11	26.62%	主要系公司集成电路业务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50,335,493.29	-11,973,222.16	520.40%	主要系公司作为战略性投资的华虹半导体股价上升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39,882,967.81	82,988,983.99	-51.94%	主要系公司购买了西安紫光国芯少数股权所致。
营业收入	1,829,095,734.96	1,418,572,250.23	28.94%	主要系公司集成电路业务销量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1,222,978,463.86	879,247,962.37	39.09%	主要系公司集成电路业务销量增加以及集成电路毛利率不同的细分业务变动所致。
财务费用	28,717,653.05	-12,985,911.78	321.14%	主要系公司集成电路业务借款增加利息支出增加以及美元兑人民币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70,401,877.06			主要系政府补助准则修订列报变动以及本年政府补助结转额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3,029,773.33	128,512,678.44	-97.64%	主要系政府补助准则修订列报变动所致。
所得税费用	37,486,331.91	19,380,508.32	93.42%	主要系去年集成电路业务将2015年度多缴纳所得税冲减当期所得税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净额	584,234,715.45	129,983,021.66	349.47%	主要系政府补助和销售回款增加以及公司占用供应商资金增加所致。

报表项目	2017/12/31 (或 2017 年度)	2016/12/31 (或 2016 年度)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 净额	-2,146,499.08	104,316,047.28	-102.06%	主要系公司购买西安紫光国芯少数股权 支付现金和支付的票据保证金增加以及 上年同期紫光同创收取少数股东投资款 所致。
汇率变动产生的现 金流量	-14,232,298.14	9,105,123.27	-256.31%	主要系公司美元存款因人民币升值期末 调汇所致。

第十二节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以上文件均完整备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紫光国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赵伟国

2018 年 3 月 28 日